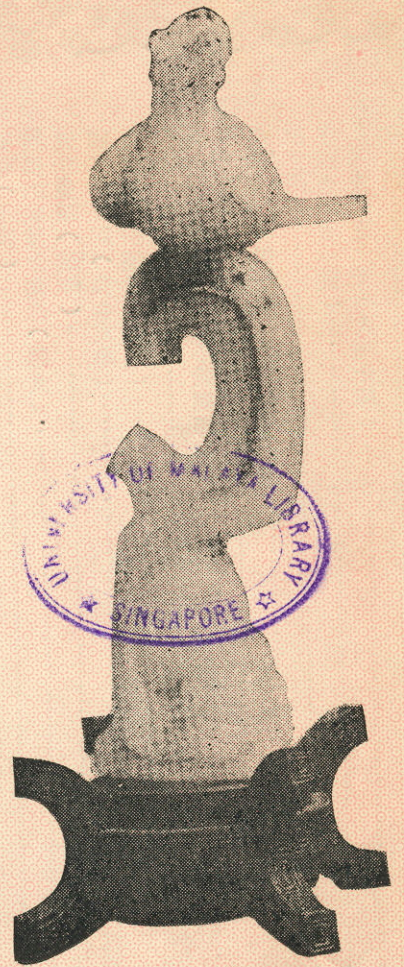


Dup

126239

蕉風

贈閱 刊 月



5201
3600

77

號月三年九五九一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蕉風月刊

新一卷 第七十七期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承印者：

馬來亞出版印務公司
電話：五九五八〇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1, of No. 13, Road 201,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零售每冊叻幣三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七角

全年叻幣三元四角

(星馬區郵費在內)

本期目錄

萬里望	馬來民族的詩(馬來文學研究)	文魁等
寫作雜感(創作散談)	中國小說劇曲之悲劇意識(讀書札記)	盛世樂
自然的謳歌(散文)	時代尖端的孟典蘭(法國文學作家簡介)	王恢名
「波華利夫人」與寫實主義(名著分析)	「苦難篇」序	江上青
捉賭(小說)	榴槿的栽種及其他(雜文)	鍾期榮
元旦發筆(隨筆)	膠工的日記(報告文學)	區月姬
沒有尾巴的燒豬(小說)	新詩六首	蕭遙天
漢都亞萬靈藥(馬來小說翻譯)	不了情(小說)	原上草
插譚作家(獨幕劇)	散文兩章	黃潤岳
守夜(生活一頁)	當代畫聖張大千(人物介紹)	黃思鵬
文訊	讀者·作者·編者	雅潤岳
		李韻等
		黃卓譯
		呂卓譯
		居士
		丘一丁譯
		王敬義
		魯恭
		釣叟
		本刊特輯



某校奉准發行建校獎券，特在校門口懸上一幅白布橫條，上面大書「你不能沒有希望」的字樣。
好一句「你不能沒有希望」，寥寥七字，毫無藻飾，不論老太太或小娃兒，都能望文知義，油然而生「發財」之想。在廣告文學中，這算是最佳的一種，其妙乃在正好搔着了每個人的癢處。（文魁）

報載：一小販被捕受審，法官判他服刑三月，他反要求增為一年，俾在獄中學成一門技藝，以利日後謀生云云。
自由誠可貴，生活更重要，為了生活故，自由也得拋。唉！唉！（余之言）

美國有個五十歲的百萬富翁，忽對男人生活感到很厭倦，要入醫院動手術，把自己改造成為女性。
這雄而雌者，相信將在現社會中加倍受到歡迎，因為女人而多金，正是無數鬚眉所渴求的。（石敢當）

胡適先生近在台北對記者大談男人怕老婆的問題，成了報紙上的花邊新聞。他說「年輕而美麗的太太像個『活觀音』，男人自然愛她，於是因愛而生懼。到了中年，太太成為『九子母』，男人為了憐憫她的生育之苦，又要讓她三分。等到老年，太太便是『母夜叉』，男人真正的怕了她。……」

胡博士的這篇妙論，足令天下男人一致佩服，尤其是那些非常非常怕老婆的人們，今後更振振有詞了！（方朔）

香港高中女生畢業會考家政試題，其中有一個是：「試設計一月入二百元之家庭預算，一家大小五口，而不必舉債。」
我不敏，無法設計此一預算，爰吟七絕一首以交卷，詩曰：「月入區區二百元，一家五口怎得活？奈何舉債更不能，只有坐待餓斃了！」（準考生）

據泛亞訊：去年農曆大除夕，台中縣一個癱瘓了六年的女孩，為着要領到壓歲錢一元，居然能毫不費力的站起來，造成了不藥而愈的奇蹟。
金錢萬能，又一明証。（金石堅）

北京出版的「人民日報」透露：大陸攝製的「情長誼深」等數十套影片，或多或少宣揚資產階級的所謂倫理道德、愛情至上、友誼第一、溫情主義等等，經已禁止上映。
一套影片之中，不能表現倫理、道德、愛情、友誼和人情味，那簡直沒有了人性，還有什麼值得一看？（陸沉）

約·法·三·章

- 舉凡耳聞目見的天下大事和街談巷議，皆可信手拈來，作為題材。
- 行文以幽默輕鬆為主，但切忌任意訐私，並戒把肉麻當有趣。
- 每條稿酬二元，可買萬里望花生米一斤。

馬來民族的詩

· 盛世樂 ·

在馬來文學中，「班頓」(Pantun)是最著名的一種形式。我們要研究馬來文學，絕不可忽略了「班頓」這一環，因為它是馬來文學的靈魂，是馬來文化的寶貴遺產。

據歷史學家考証：「班頓」是由馬來人的愛好猜謎而產生，最初流行於民間，用口傳誦，以後才發展為凝煉的詩歌。究竟它在何時開始出現，已不可知，但在「馬來紀年」中第一次提到了它的名字。因此，我們斷定它之成為固定的文學形式，應該是在十五世的前後。

「班頓」一詞，或譯為四行詩，其語根有「線」的意思，故可意譯為「組織好了的文字」。據十九世紀初葉馬來作家亞卜都拉的解釋：「『班頓』共有四行，首二行無意義，只是作為一種聯繫，後二行才是傳達意義的。」是的，大多數的「班頓」，首二行確是胡扯，僅只湊湊韻脚而已；然而也有一些，四行之中，都具有微妙的關係。而且，我們知道「班頓」的韻脚為A B A B，一三行和二四行各押一韻，或四行同押一韻，僅只爲了押韻這一點，便不能說後二行與前二行全無關係了。

一般而言，「班頓」的詞句，簡煉生動，真摯純樸，充分表達了對現實、對生活的愛與憎。特別應該指出：多數的「班頓」，首二行所提到的多是自然現象、過去史實或日常瑣事，後二行則是表現唱者主要意義的部份。故此，一首最好的「班頓」，其首二行所提到的，應能烘托或加強後二行的中心意義，有如一種暗喻的功用。

我們如果細加分析，可以發現「班頓」的構成條件是這樣的：

(一) 首二行與後二行具有「有機」的關係。

(二) 這兩部分的關係，主要的是通過諧音的關係。

(三) 並不是爲押韻而押韻，而是爲諧音、爲暗示而押韻。

(四) 全詩的意義，應是逐漸慢慢透露，而不應開門見山，一露無遺。

「班頓」最誘人的地方，就是能够激發聽者的機智和好奇心，在半明半暗中的比喻中追逐摸索，一層層逐漸顯露其內容，同時又能欣賞語言的音樂，並聯想及馬來亞日常生活中的一些地名、草木鳥獸或往昔的英雄故事等等。

下面翻譯的「班頓」廿一首，它們深刻反映出馬來亞歷代社會與生活的風貌，留下了歷史向前奔走的痕跡。

(一)
一，二，三，四，
四加一等於五；
種的是石榴，
長的是一棵粟。

(二)

假如沒有星子，
那會有月亮高升？
假如沒有一個妳，
我那有勇氣前進？

(三)
快啊，快啊，祝你路上順風，
早早到達泗水城；
忘記掉上衣，忘記掉紗籠，
但是我啊，你要永記在心。

(四)

一共七天在森林裏，
沒吃飯，也沒喝水；
但只要一天不見妳，
我的身體就像要縮萎。

(五)
如果是稻子，就說是稻子，
別讓我籬節又籬節；
如果妳願意，就說妳願意，
別讓我等待又等待。

(六)

滴答、滴答又滴答，
椰罐裏的水不斷在流；
半夜裏我忽然驚怕，
呼喊而哭泣，抱着枕頭。

(七)

落吧，波羅密，如果你要落，
但別落在芒果的枝頭；
閉起吧，瞌睡的眼，如果要閉着，
但別爲遙遠的人兒懷憂。

(八)

稻子熟了就要收割，
一到明天便將凋落；
我在這裏，就應好好地瞅瞅我，
明天不必爲失戀而悲哀。

(九)

沙羅越的河流很狹窄，
無盡的鳳梨滾滾流蕩；
這隻扁舟，負不了重載，
所以，寶貝兒，只好再見。

(十)

小猴兒從多葉的樹上，
下來到沼澤裏洗澡；
在別人眼裏她也許難看，
在我的眼裏她最美俏。

(十一)

幼嫩內稻稈不要摸觸，
如果摸觸，可能就要傷損；
年青的想望不要降服，
如果降服，就要造成千古恨。

(十二)

一面旗子迎風飄揚，
在山頂的那邊也可看見；
我的心兒却不耐煩，
逼它等待就要發生病恙。

(十三)

榴風沐雨，我們向島嶼航駛，
飛蟻們羣向船底的水聚合；
你今天還活着，行樂須及時，
等到死了，就只剩下獨自一個。

(十四)

果園裏有火光在閃耀，
吉寧少女戴着玻璃的飾品；
我不會因毒藥而死掉，
但妳的秋波一轉會使我一命歸陰。

(十五)

有一間小小的房子在海邊，
人們常在那邊奏提琴；
她的身材像椰樹那樣苗條，
迷住了我的整個心魂。

(十六)

雷聲輕輕地響着，
那邊的人們都滿懷憂傷；
如果微風來吹拂撫摩，
花朵是否要爲它開放？

(十七)

一顆珍珠落進了草堆，
還是仍舊會發亮；
但愛情像草尖的露水，
太陽一出來就要消亡。

(十八)

把上衣和圍巾摺起來，
來，摺着放在盤子上；
等到水會變成了石塊，
那就是我忘記你的一天。

(十九)

一千隻鴿子都飛掉了，
只有一隻留在草場上；
我啊，要在你的指尖死掉，
假如我的墳墓會在你掌上。

(二十)

無論芭蕉樹是多高，
火煙總要高過它；
無論山巒是多高，
我的希望要高過它。

(廿一)

假如你要駕舟到上遊去，
請找給我一朵素馨花；
假如你有天比我先死亡，
請等待我在天堂的門前。

寫作雜感

· 名 佚 ·

白髮三千丈

文藝不是歷史，更不是文字上的考古家，所以，有時候作者創造幾個新穎的字彙，并不是不可以的。不過，新的字彙能恰到好處才好，不然就是標新立異了。

像李白的「白髮三千丈」，如用科學家的眼光去研究，他們不罵李白是個大瘋子才怪！因為人的頭髮不可能長到三千丈，更不要說是白頭髮了。記得有一位文藝考古家寫了一篇「白髮三千丈」的文章，說人的頭髮由出生，一直到進棺材之後，確實可以長到三千丈長；他甚至說人進了棺材內，肉體雖隨

土而化，但頭髮一樣地長。好在我們不是科學家，也不是考古家，大可不必去挖墳墓解剖死屍來證明，我們只要承認「白髮三千丈」的意境就可以了。這一句詩不是把一個人的苦愁說得如此澈底了嗎？讀者不也感嘆了作者愁思的氣氛了嗎？只要使得讀者達到這個地步，作品就已經成功了，不必去找科學家來對証。

文學是要誇張的。不但文學要誇張，要渲染，寫小說也要誇張渲染。假如你受了什麼主義的毒，說寫文章一定要符合絕對現實的話，可能你連一篇故事也寫不出來——再不然就是寫出後，準會使人讀起來時打瞌睡。

劊子手的故事

古時候殺人沒有現代科學化，大多數犯死刑的人都是「梟首示眾」。梟首就是斬頭。可是梟首是門專門的學問：刀快，眼快，手快，並且非三快合一不可。所以，在古代各地均有職業的劊子手。據說某城有一遠近馳名的劊子手，其刀鋒利無比，而其手法之敏捷，下刀之正確，沒有一個劊子手能够比得上他。他斬首向來不作第二次，受刑者大有如「清風過耳」的舒服感覺。有一次，這個城裏有一羣犯人出斬，其中一犯人久聞這個劊子手的大名，於赴刑場途中對劊子手說：「老兄，老早就聽說你手快刀快，這回就勞駕你吧！」

劊子手低聲說：「你靠近我走就行！」

結果臨刑時，這位劊子手對這位行刑的知己使出家本領，手起刀落，「嘩」地一聲，乾淨俐落，人頭落地；而這個頭在落地的當中，不由得也開口大叫：「好快刀！」

故事是真是假，且不要去管它。劊子手是專門職業想大家不會否認吧！所以，做劊子手的人都有有一個職業上的毛病：就是每逢和人談話時，常常無意中留心別人後腦下刀的地方。因為斬首要斬在刀口處，如莊子的「養生主」解牛的庖人一樣，才能不損刀口，不費吹灰之力而人頭落地

。據說，古時候的人都不肯和劊子手做朋友，其原因就在這裏。

可是，寫小說的人就不能不以劊子手為師了。如果寫小說的人和別人談話時，不注意別人的「刀口」——不分析對方的優點和缺點，不研究對方的心理的話，你寫出來的東西就絕不會「真實」了。

固然，文學作品要誇張，但誇張當中不能完全脫離現實。而我們周圍的人羣，以及他們的一言一行，都可以做我們寫作的材料。你不留心，這些資料就無法溜進你的腦子。單靠天才是不行的。

假如你不寫作，那麼，我勸你最好不要和寫作的人做朋友。因為凡是寫作的人，大多都有劊子手留心別人腦後刀口的毛病；說不定，你已經被你寫作的的朋友斬了一刀，而你還不知道啊！

與太太抬槓記

今年假期內，我和我的太太到鄉間一個親戚家中去小住。這個親戚是我的太太的姨母，我太太未出生之前，這位苦命姨母的丈夫就死了。可是，她那時年紀還很輕，沒有子女，家境又十分窮苦，却沒有再嫁人。為什麼沒有再嫁，好像是個謎，連她的親姊妹們也不清楚。只知道她刻苦工作，割過草，砍過柴，甚至在附近的一家磚廠內一直做了將近十年的磚工，她挑土，推車，後來又靠養豬養鴨，這樣辛苦地工作着，居然過了幾十年的光陰。現在她的頭髮快要白了，她自己已經有了一個矮矮的房子，也有了十多畝稻田，但她仍然連一刻也捨不得停息地去割草餵豬，好像這些又髒又臭的肥豬，都是她的兒子一般。

我們住在她的家裏，雙方面都有點不便。說良心話，她的那些豬叫的聲音和豬欄內的臭味，我們也着實受不了。第二天，我們就走了。回來途中，我對我的太太說：

「阿姨真了不起！一個目不識丁的女人，不再嫁，又沒有子女，竟能如此辛辛苦苦地工作一

「你那位可憐的阿姨，確實有她偉大的地方！我已下決心要將她的故事寫個中篇小說，請你多告訴我一點有關她的生平。」

「你太笑了，說：『你為什麼要寫她呢？像她這樣的人，天底下不知有多少啊！』」

太太的話固然不錯，但我還是下決心寫了。不過，我的故事中這位女主角的生平，雖和阿姨差不多，但我又多給她加了一位閒蕩的弟弟，藉以對照她為生活而生活的勇氣。她一生當中固然沒有做過什麼轟轟烈烈的大事業，但她却真正正地做了一個「獨立」的人，她盡了「做人」的本份。當然，在故事的穿插中，我把她形容得比實在的阿姨要完美得多，因為我想藉着她來表達「善」，來表達「人生的工作」。故事寫好後，我太太看了後，撇起嘴批評道：

「這那裏是實在的阿姨，你全都把她理想化了啊！」

「你說得對，」我說，「假如不理想化，我就根本無法寫小說了！」

阿姨的事情說到這裏為止。雖然我這篇小說始終未見刊出，但這個「理想化」、「美化」的原則，想各位不會說它錯吧！

其實寫小說除了寫真實的事物之外，一定還得加上理想化。否則，這個人物就無法突出，無法給人深刻的印象。在這個世界上，無法找得出

萬惡不赦的人——最惡的人也有他一點點的善良之心；最好的人却也有惡毒的念頭。魯迅收集了許多人的缺點，創造了「阿Q」這個角色；法國羅曼羅蘭收集了許多人的長處，創造了約翰·克利斯朵夫。他們在創造人物時，就是把主角加了一層理想化的功夫，否則，這些主角就不能感動我們了。

情人與瘋子

莎士比亞有句名言：「所有的文學家都是情人與瘋子，因為他們富於幻想，才能窺到人們所看不到的東西。」

我倒認為情人與瘋子，不但富於幻想，而且他們還必具有如火一般的感情。中國有句俗話說：「情人眼中出西施」。在熱戀中的男女，完全忘了自己，也忘了對方，他們互相用最真摯最赤熱的感情，把對方描畫成爲一個完美無缺的形象；在別人看來她是個一無可取的女人，但在他眼中却貌似天仙，連她的聲音也感到異樣的悅耳。換句話說：熱戀中的男女，完全用的是情感，理智早被扔在天邊。假如世上的男女都用冷靜的理智去選擇伴侶的話，相信這個世界一定冷如冰霜了。

我們對瘋子雖無親身經驗，但憑想像我們可知：知道：瘋子的感情與思想，因爲太執着於某一點，而無法打圈，所以，他們才發了瘋。熱戀中的男女頗有近於瘋子。當我們年紀稍長後，回想起我們熱戀中的滋味，我們那時候不是瘋子又是什麼？

文學家在創作的時候，如果沒有情人與瘋子般的赤熱的感情，那麼，他寫出來的東西絕對無法感動別人。其實，假如去仔細研究馳名世界文壇的文學家們，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作家都是神經不正常的。他們寫文章寫詩是可以的，但與他們共事做朋友，却往往不敢恭維。例如英國詩人拜崙，對某一件事情熱愛起來的時候，甚至捨生命拋頭顱亦所在不顧，最後終於死在爲希臘爭自由

的戰場。正因爲他具有瘋子般的執誠，他才能寫出：「故國不可求，荒涼問海瀕，不聞烈士歌，勇氣散如雲……」的「哀希臘」歌來。

「理智」並不是壞東西，如果世界上沒有了理智，這個世界就不成爲世界。可是，在文學當中，尤其是當你執筆寫文章的時候，最好讓你的感情控制你的理智，把你自己完全全的放在文章之中，讓感情如脫韁的野馬一般，任牠盡情地奔馳，一直到牠筋疲力盡爲止。

並且，就是在欣賞文藝的時候，最好也把理智放在一旁，不要讓理智去約束你的思想。因爲感情是人類內心中最真的東西，而最真的東西就具有美與善的價值。

靈感來了的時候

寫詩作文確實要憑靈感，可是，靈感並不是奇怪的東西，任何人都會忽然之間產生靈感。所謂靈感，並不是天生的，而是你平時所收集的知識的總匯，潛伏在腦海之中而平常不易出現吧了。我想任何人都有這種經驗：爲了某一樣微小的事情，忽然之間會使你想起另一件事情來，並且對這微小的事情起了無限的同情，憐憫，或者是憎惡；於是，你有了向人傾訴的願望。

這個「傾訴」的願望，可以說是寫作的動機，也可以說是靈感的湧現。肯用心的人，就可以抓住這個靈感，成爲文學家、哲學家、藝術家等等；不肯用心的人，只讓靈感在潛意識中打個圈子，然後又消失無踪。我認爲世界上固然有天才與庸才，但人類的天才成份相差是極微的，如果你肯用心，肯努力，抓靈感寫作並不是難事情。靈感也有它奇怪的地方。譬如你某一時間內忽然對某一件事情起了寫作（發表）的念頭，可是，你當時因爲懶了一懶卻沒有動筆，結果等到第二天時，這個靈感却再也沒有與你相見了！甚至你重新想起那個靈感，也覺得它空乏而無味。所以，當靈感來了的時候，不管是在三更半夜，你還是應該馬上起床來寫才對。

中國小說劇曲之悲劇意識

王 恢

閱讀中國小說劇曲，我總意識到與西方不同——西方小說劇曲大多是悲劇的。莎士比亞之悲劇中，羅米歐與朱麗葉只相過於墳墓；在中國之牡丹亭，則必有杜麗娘之遺魂。在哥德的筆下，浮士德與魔鬼打賭輸了，即魂飛天國，一去不返；而中國之長生殿，則必求楊貴妃之重返人間。七十回本水滸之終於一夢，與王實甫之西廂終於驚夢，紅樓夢之終於悲劇……皆為人心所不能滿足，故有後水滸之使水滸人物立功，續西廂之使張生驚結婚，續紅樓夢之使黛玉寶玉之恨海填平。即如「梁祝」之死猶同穴，「說岳」之必瘋僧掃秦、王氏下陰；他如四大傳奇——錢玉蓮、李三娘、蔣志隆兄弟、孫華夫婦，殆無不經幾許波折，而終慶團圓，化悲劇皆為喜劇以大快人心，似足証我國人之不真能了解悲劇之美者。中國無西方形態之悲劇的小說劇曲，其為一缺點毋庸否認。唯中國之未有西方形態之悲劇，實有其因——即是中國文學依於中國文化精神，恆不願「純精神價值之不得現實化」，亦不忍「純精神世界之不得現實世界之支持」。欲使精神世界得現實世界之支持，則人之善行，宜與福俱。則人之行善而犯小過終於悲劇，即不能使人而無遺憾。中國小說劇曲之於善，必得善報於今生，使悲劇皆化喜劇——歸於團圓，「如侍者之懇懇招待於前，而不免於索酒錢於後」，其庸俗固不免貽大雅（叔本華）之譏。然自己為善而意在求樂求福，雖非真純之求善者；若對他人之為善者，皆使之終於得樂得福於現世，則亦可謂出自吾人使「福樂隨善行以俱往」，以使「現實世界隸屬於精神世界」之大悲大願與深情，以免精神世界之虛懸無着，至足以鼓勵向善為善之懿行。故小說與劇曲之作者，如出於前一動機，以使悲劇之終於喜劇，吾人固當斥之為庸俗；若果出於後一動機，以使悲劇歸於喜劇，歸於團圓，亦可以表現百備無憾之人生要求。則西廂記之有情人終成眷屬，實亦無私之至仁之精神之表現；而續紅樓夢、續水滸之意，亦未可厚非。

中國小說劇曲中，雖少西方形態之悲劇，然亦非全無中國特有之悲劇意識。不過中國之悲劇意識，非若西方之皆直接關係個體人格，而為「人間的文化」。紅樓夢之悲劇，非只寶玉、黛玉二人，乃花團錦簇之整個榮盛二國府之悲劇也。七十回本水滸之收束於一夢，實亦使整個水滸籠罩於一中國特有之悲劇情調，乃中國文學中之悲劇而又超悲劇之一作品。

中國小說，以水滸之境界為最高，紅樓夢次之，西廂記、桃花扇、三國演義等又次之。若謂水滸僅只表現官逼民反，語固粗淺；（「誨盜」更無論矣。）然宋江之望招安，則是事實。於望招安之宋江之下，乃有此一羣至性至情之漢子，此即使全書表現一深厚之悲涼背景。誠然，李逵、武松、魯智深皆頂天立地，直上直下，固不知人間有所謂感慨，更無所謂悲涼。然正以諸人皆頂天立地，直上直下，故上不在天，下不在田，中不在人，而在天地之濱，在水之滸，在望招安之宋江之下，則是最足悲者！

當元之世，中國文化精神，上不通於政治，下不顯為教化——上無所蒂，下無所根，寂天寞地之中，而如夢如烟，此時代中人皆有悲涼之感，非獨一施耐菴也。讀水滸序，作者謂「微言求樂，著書心苦，身死之後，無能讀人。」而知作者悲之至極。李逵迎母，而虎殺其母。彼抵梁山泊言其事，而大哭，諸人乃大笑。笑之與哭，樂之與悲，相去幾何？作者又謂「未嘗不欲人解，而人卒不能解者，事在性情之際，世人多忙，未曾嘗聞也。」罕能喻之者耳。

水滸之境界所以高於紅樓夢者，在其一切人物除宋江外，皆只有「現在」。不思前，不想後，生死患難，一切直下承擔。七十回本記至梁山泊之豪傑聚會，而以一夢收束百八之豪傑於天星，乃一聚而入永恆，而不知有散。紅樓夢中不思前，不想後，只在「現在」者，為一賈寶玉，寶玉之儂態，紅樓夢之禪機也。林黛玉常念一切人生之事，聚了又散，覺無意思。大率青年男子多幻想，喜思過去與未來；少女多在現在。然不免思前想後者為黛玉，而寶玉反能安住於現在，故終能自求解脫以出家。然而得解脫也罷，不得解脫也罷，同在紅樓一夢中，來自太虛幻境，而歸於太虛幻境，人生在世，熱鬧一場，思其前，而不知所自來，思其後，則世間無不散的筵席，盛榮二國府之人物，不過合演此熱鬧一場之聚而復散之悲劇，而此悲劇僅一寶玉得解脫而已。紅樓夢中的顯示「人間一切之來自太虛而歸於太虛」之情調，亦即同於水滸之「納驚天動地於寂天寞地之中」之情調，而皆可使讀者印証一即實而空即實而虛之妙道，而得一當下之解脫。此即中國悲劇之精神價值之所在。

西方人之樂悲劇，乃由西方人之生命精神多劇烈之矛盾，恆須由悲劇

自然的謳歌

· 江上青 ·

河裏的水，不能永遠保持住它的浪花。天空的雲，不能永遠保持住它的彩霞。在自然裏誕生的呵，到了最後，仍要把自己還給自然。

我赤裸裸地到這世上來，是自然給了我生命，是自然哺育着我成長，是自然撫養着我壯大。於是，我便屬於自然，在我的心中，只蕩漾着自然的聲音。

我沒有施與，給予我所存在的這塊天地，因此，我也沒有什麼索求。

我又能索求些什麼呢？人們的野心和需要嗎？我是從未想到，不願想到，永不想到的呀！

我只希望着寧靜。世界呵！讓我寧靜些吧；讓我自己屬於自己；不，讓我屬於自然吧！讓我在自然的沉默裏，繼續着我的寧靜夢，像但丁所唱的：

「寧靜！讓我寧靜些！

寧靜的心，是靈魂的鏡子。」

浸沉在寧靜裏，我的心靈，窺探着自然的美。比海洋還深沉，比海洋還遼闊的無限的美呀！我常常像一尾小魚一樣，任情地在美的海洋中游泳着，任情地呼吸着；即使我已獲得了太多太多了，可是，仍像一小朵萍草一樣，祇是浮沉在波濤的上層呢！

自然，是美的海洋。自然，也是智慧的海洋。自然，創造了人，也創造了萬物。但，自然是不愛說話的。自然，是常常以它的啓示，教誨着一切的。那強勁的風雨，教人剛直；那初起的朝陽，教人希望；那柔美的月夜，教人和平；那變幻的雲彩，教人深思；那遼闊的海洋，教人爽朗；那連綿的山峯，教人深思；那蔥綠花木，教人幻想……

只有自然，才有這樣無窮的美，才有這樣無窮的智慧，也才有這樣偉大的沉默。這個世界上的一切，都不過是它的奴隸，都不過僅是它的一部份。

可是，神經質的人哪，還在驕傲些什麼呢？我學習着自然的沉默，學習着自然的風格，學習着自然的姿態。……

雖然，我的歌是簡單而率直，我仍然要為自然而禮讚，因為我是自然的孩子。

啊！自然——偉大的母親，是不會厭倦孩子的歌唱的。

以得一客觀化。西方悲劇之價值，則在一面在使人對人之「善」，有一直覺之觀照；一面在使人得一意志之解脫。然凡為悲劇之主角之人物，恒必多少有某一可愛之處，亦即與人格多少表現一「善」。然此一「善」，終以未真被自覺的促進，因其或性格中具其他更小之一缺點，與善相夾雜使其善不純兼，受盲目不可知之外在的「自然」——「社會」命運之驅迫，而犯不可挽救之罪狀，遂入一淒涼慘苦之境地，以至於死，於是形成悲劇。自中國人之心情言，不應以小疵而掩大德，則犯小過而受鉅大之懲罰為不平。若無罪之人以外在之命運而就死地，尤非人心所能堪。西方悲劇之恆終極於死者，則以物質之身體死於人之前，然後其心靈精神之價值，昭靈於人之上。黑格爾嘗論西方歷史上之英雄，皆必登台二次：第一次以喜劇出現，第二次以悲劇下場。又嘗論「不得其死」之死為偉大人物所必須，蘇格拉底之死與耶穌之死，皆為必須。「死」也者，人之銷毀其物質身體，而自物質身體之世界解脫，以使其人格之精神價值凸陳於人前之唯一道路也。故悲劇主角之罪與生存意志，唯以死而得解脫湔洗。而為人直覺觀照淨化之善之精神價值，使人流淚而感慨無已。此乃西方文學之最能提高人類

精神境界之處。謂西方悲劇之美，由於其能滿人幸災樂禍之心者，固為淺薄之論也。中國缺乏此種形態之悲劇意識。中國之悲劇意識，先依於一自儒家精神而來之「愛人間世及其歷史文化深情」；繼依於由道家佛教之精神而來之「空靈心境」——「超越智慧」。既嘆其無常而生感慨；亦由此感慨而益增深情，而獨立蒼茫，而情悱之情不已：「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屈子之「唯天地之無家兮，哀人生之長勤。往者吾弗及，來者吾不聞。」此蒼涼悲壯之心靈，懸於霄壤，上下無依。往者已往，而來者未來。「眼看他起朱樓，眼看他樓閣，眼看他樓塌了，這青苔碧瓦堆，俺會睡風涼覺。」：：：殘山夢最真，舊境丟難掉。：：：放悲聲唱到老。」（桃花扇餘韻）「滾滾長江東逝水，浪花淘盡英雄。是非成敗轉頭空，青山依舊在，幾度夕陽紅。白髮漁樵江渚上，慣看秋月春風。一壺濁酒喜相逢，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談中。」（三國演義卷首臨江仙詞）此等情調，即可轉出最高之對人間之愛與人生責任感，亦最足以代表中國小說劇曲之悲劇意識。是知中國最高之悲劇意識原超悲劇意識，誠可稱為中國文學之一最高境界也。

時代尖端的孟典蘭

鍾期素

約在一九五二年，巴黎文化圈裏發生了一件不很尋常的事情。原來號稱巴黎戲劇權威的法蘭西戲院，經劇本審查委員會全體一致的通過，決定要將一個剛出世的劇本搬上舞台，並列入該院將演出的劇目單中，向觀眾預告。但不料却遭該劇本的作者反對，他不願將這個劇本演出，他認為其時尚為時過早。這在戲劇界，真可算是史無前例的事情。

這個劇本便是名震巴黎的「兒童王國」，它的作者便是名小說家孟典蘭。自這個劇本刊出後，立刻引起了不小的喧嘩，六個月內，銷出三萬本，天主教方面曾予以贊揚。可是，因為上面這一件不很尋常的故事發生後，特別引起了觀眾的興趣，他們經常在問：「到底演出呢？還是不演出？」這個問題，一直繼續着不止一年。據我們所知，在日內瓦、羅桑、亞摩斯德丹等地，曾由學生劇社非公開地演出過。孟典蘭會這樣宣稱：「我也許可以在巴黎演出，但必須在某些條件之下，能確保這劇本的尊嚴，……；主要的問題便是找到一個男孩，當他充當主角演出時，最多不過十七歲。」原來這個劇本，乃是描寫巴黎一間天主教學校裏的荒誕怪現象，代表現實社會孕育下，少年生

活中的一層陰暗的病態。簡單地說，便是兩個男童，在他們以性愛為基礎的友誼中所作的犧牲。

沒有任何一個作家能比孟典蘭那樣更尖刻地暴露出在兩次大戰中的法國，特別是在他的名著之一的「無用的服役」中，他以幽默的諷刺、輕蔑、厭棄和憤懣，寫出法國的屈辱、多情善感、妄想、脆弱、紊亂、風俗和氣質的日益低落，乃至自食其果，而有大戰中的屈辱，實為應得之報。只因自二十世紀初期，社會一般的懈怠，實為無可隱蔽的病態，若干作家便倡道德的改革或重建。如吉德之暗示本能的解放的熱忱，杜亞梅爾則以仁慈與博愛為本務，但這些顯然尚不足因應時代的憂慮。孟典蘭因而更尋求一個基本的解決途徑，建議要培養力氣。此外還有主張自然主義或神聖的，無非都用他們的小說來表達自己的夢想，而直接以自我為榜樣。因此，孟典蘭式的英雄，便是大膽、勇壯、喜愛光榮和受人尊敬、驍勇善戰或長於戶外運動如角力鬥牛、的勇士般，却有着運動的道德和友愛自尊的精神。一句話，就是一尊大。如他所說：「最基本的便是尊大，它為一切之本……故尊大實支配孟典蘭的思想，成為全部作品中之特殊領域。尊大建於何處？

孟典蘭向我們指出：尊大建立在自我的本質和情感中——因自我有尊大之處，故應自尊自大——「我只有一个理想，我要使自己縱然是在一無所有的海洋中也能自己支持。」他非常輕視愛情，他認為愛情非他物，情慾而已。這因為在現代摩登的西方，尤其是法國，一般人所允許女性的太多了，多得至於吃小食點心的道德代替了戰士的道德。因此，很多人對孟典蘭不滿，特別是女人，他（她）們認為他驕傲，妄自尊大。有人問他：「驕傲是不是一種本質？但是，照教理說來，却是一個重要的罪惡。」他的回答是：「當一個人寫了一部作品，他就必須犧牲一切來保持這作品的尊嚴。他經常放棄了金錢，避免屈從和趨附，他有權利來驕傲。世上唯一不能容許的驕傲，乃是金錢所賦予的驕傲。」

孟典蘭曾經訂過兩次婚，當他第二次訂婚時，他曾向公證人同時請教關於離婚和結婚的手續，這使公證人感到相當吃驚。孟典蘭因道：「我每天感謝上帝的賜福會兩度中斷我的婚姻，像我現在這樣，我覺得很好了。」他會告訴他的朋友：「我私心很愉快，我的私生活正是我所企盼的那樣。然而人們使法國和歐洲成爲今日局面，實令我

悲傷。在這裏，我的晚年將會是晦漠的。」

孟典蘭不喜歡人家批評他，曾經有一位年青作家發表了一部批評現代文學的作品，將其中有關他的一節印稿送去了。孟典蘭當天就回答他道：「我看過了開始的幾個字，你的初校印稿已經在我的門房處，你可以從那兒取去。」爲甚麼這一切難能可貴的作家，竟是如此目空一切的自大呢？我們以爲他的輕視一切，實由於他輕視死而開始。當他很年青的時候，已經面對過那些雄牛，據說他個人有相當的鬥牛經驗，這使他變得強。一九一四年大戰時，他自告奮勇從非戰鬥員請求調爲戰鬥員，曾受重傷，甚至在十八年後的某些日子裏，他還必須扶着拐杖才能步行。儘管如此，一九四〇年第二次大戰時，他仍以戰地通訊員的身份隨軍出征，右膀曾受炸彈碎片擊傷，血流如注。他會寫過：「這個神聖的地方所受創傷，沒有正式名目，也沒有抒情的色彩，但却不失爲一戰爭的傷痕，直到第二天才受到醫療。」由此可知，他是堅強的，而不是脆弱的。但他却極敏感，有着近乎女性的神經。他會這樣寫過：「在我的作品裏，有着兩支脈管，是我所輪流培養的，一個是基督的脈管，另一個却是濟神的或更壞的，……我的性格中的這種特質，能够很隨意的均衡一個極點和另一極點，或者同時發現這兩極端集中在我一身。」這便是他的交互更替律，他所解答出的一種哲學，即矛盾律。現在且讓我們解釋如下：

只因孟典蘭一面自稱為天主教徒，一面却讚美驅壳，喜歡戰爭或鬥牛的勇士，同時也愛追尋肉體享的受和滿足。依照他的意見，我們的自然，有權向各方面各種意義發展繁榮，只有智力和情感的領域除外。在智力方面，好奇成爲做造；而在情感方面，則屬愚笨的需要。但是，我們既不可能同時兼有一切享受，那麼唯一的方法便是輪流更替，它可以使我們明天捨棄今天所讚美的，而去欣賞其相反的。譬如在他的劇本裏，他藉貴族李米李的口說：「我，我請求上帝讓我像現在這樣的生活再多活二十倍，我愛寶劍、手鈔本和女人，這個鐵和血的世界，我一天比一天更愛它了，正像人家愛一個生病的小孩般……我非常享樂，我也享受我自己。」總之，孟典蘭是一個偉大的個人主義者，他在教人養成一種自高自大的態度。在他那原始的粗暴面貌下，正隱藏着貴族氣質般的尊大和高貴。他是一個驕慢的天才，儘管他甚麼都輕視，只尊重自己的傲慢的電光般的靈感，但却是一個最堅忍不拔、最固執、筆調最小心而多疑慮的作家。有人稱他爲文藝復興的人物。誠然，這一文藝復興也許須待若干年後方能產生，但他却已帶來了富饒的嫩芽，這便是個人充分使用的趨勢。此種趨勢，在他的全部作裏均不難發現。

孟典蘭很愛光榮和驕傲，他也愛身體上的快樂、自由和奮激的生活，他教人尋求快樂和肉慾的歡娛，這在他的小說「夢」、「少女」、「沙子和薔薇」等，均有充分發的

揮。「感覺萬歲，彼不我欺！」這是在他二十五歲時所寫的「夢」裏的結論。十年以後，他又這樣寫道：「快樂，常常就是爲了它，使我的手插入苦痛的漩渦中。」今日，他又說：「可能我的作品在某些方面，有令人疑慮的影響。然而，由於這種繼續的肯定，至少它是以慈善爲懷的……明智和我們的情慾，特別是我們的情慾，將支持我們經歷一切考驗。」像這樣坦白純單而激進的態度，沒有一個作家能駕凌於孟典蘭之上。在他的原則中，缺乏偽君子的姿態，他會不止一次寫過：「我不很大重視人們，但是，我也沒有足夠的氣力給找麻煩去和自己反對。」這正可說明，他對輪流更替的渴望，公平無私的用心，和執烈地尋求一種道德，這便混和

着勇敢、良心、傲慢、正直、大公無私，和禮儀的道德。只因他爲人類，爲祖國，乃至爲世界標立一崇高的理想，因而面對現實不能不感到苦痛。因此，他輕視一切，反對一切，無時無刻不在思慕着尊大。他的個強遮蔽了他的親切溫和。但他却是唯一能啓發我們自尊的作家，也是較之任何其他作家充滿了更多的蔑視之作家。從純藝術的觀點言，他是值得贊嘆的罕有的作家之一。

關於孟典蘭的作品，可簡舉如下：

詩或短篇：輓歌、慾泉、秋分等。

小說：早上的調動、夢、少女、流亡、沙子和薔薇、無用的服役、瘋婦、對女人的憐憫等。

劇本：死亡之后、桑地亞哥之主、來日方興、兒童王國、沙子薔薇之戀史。

筆記：一九三五至一九三八年之筆記，一九四二至四三年之隨錄等。

以孟典蘭如此得天獨厚之奇才，濃厚的個人主義情調，豐富的抒情色彩，個性的性格，却可惜只爲讀者啓發了尊大的道德，而未能將這種尊大用來防衛一更偉大的理想，殊爲遺憾。但此外，我們却不能不承認他是一個可贊嘆的天才。他的作品，有着一股撩人的活力。尤其是他的劇本，更有其獨到，它們經常是偉大的靈魂和堅強的意志的膨脹，但却充滿着文學的意味和美感，自無怪其在今日劇壇獲得非凡的成功。

狐狸和山羊

· 梓 雁 ·

有一隻山羊，每當出外覓食的時候，總是懷着戰戰兢兢的心，好不驚悸，所以，從來不會得到一頓豐美的午餐。於是他想：一旦我被狐狸捉住，那還了得！……倘使我和他做了朋友，不是可以自由自在地過日子？

有一次，恰好狐狸病了，山羊就趁着這個時機去獻媚，走到狐狸的洞裏衷誠地說道：

「狐狸先生！你的身體不舒服，要不要我來服侍你？」

狐狸點了點頭，表示應諾。

從此以後，山羊便和狐狸做了朋友，他整天無拘無束地東奔西走，不是帶了狐狸去捕捉小動物，就是向小動物作福作威，可說是肆無忌憚。

過了幾個月，附近的小動物都被狐狸捉個精光。這一天，山羊照舊帶了狐狸出去追捕小動物，可是，從早到晚，一個影子都沒有看到。狐狸的肚子已經咕嚕咕嚕地起革命了，忽然有一股念頭從他的腦際掠過，使他慢慢地思索起來：我真傻，眼前有一隻肥羊，爲什麼我還要挨餓？……他想到這裏，馬上向前一撲，山羊要跑也來不及了。

「波華利夫人」與寫實主義

· 區月姬 ·

寫實主義的後半期，有人稱它為自然主義，其實不過是寫實的手法積極些吧了。

法國的福樓拜爾，完全以科學家一般的客觀態度去描寫生活現象。他的名著「波華利夫人」出版以後，龔古爾、泰因和左拉都和他來討論文藝上的種種。第一個受他影響的，便是龔古爾弟兄。自然主義的宣傳者和主張者是左拉，他的論文「實驗小說」，乃是倡導極端的寫實的。此外，都德的作品，有些傾向於人道主義。同時，莫泊桑也親炙於福樓拜爾，他相信表現一事一物、一活動、一狀態、一心理，只有一句適當的話可以來描寫，此之謂「一話說」，適與「曖昧說」各走極端。

福樓拜爾以六年的工夫完成了「波華利夫人」，於一八五六年十月問世，使浪漫主義頓形黯淡。正如布呂地耶在福樓拜爾去世時所說：「在法蘭西小說史裏，『波華利夫人』是一個日期。它點出某些結束和某些東西開始。」

一八五六年四月，「波華利夫人」脫稿，「巴黎雜誌」在十月開始刊載，但所發表的僅是經過編者所宰割的作品的片段，而已不是它的整體了。誰知禍不單行，檢查官開始注意這部小說所謂的色情的描寫和它不良的影響，「巴黎雜誌」的刪削僅僅增加官方的懷疑和追究。小說裏面的波華利夫人，雖說服毒自盡，終於避免鞫訊的羞辱；她的傳記人却沒有她那種幸運，而和編輯人皮沙、印刷人皮葉一同上了公堂。

「波華利夫人」的出現，是劃時代的、有歷史性的。同樣，是它這場官司轟動一時，本身表現愚昧和可笑，促成它出現的聲勢。那個為福樓拜爾辯護的律師，他寫的那篇辯護狀確是傑作，幾乎可以說是研究「波華利夫人」的必讀文章。法庭用模稜兩可的口吻，申斥而又嘉獎，宣布「波華利夫人」的作者無罪。

波華利夫人——這一株寂寞的花，她帶着生命的渴望，發芽、抽絲、開花，在荒僻的原野上祇搖擺了幾下，就被那無情的風雨摧折了。

她會讀過初期浪漫主義的作品「保羅與維吉妮」，她夢想過小竹房子、僕人和忠心的狗。可是，夢與現實永恆的隔着一道高牆。她會真摯地祈求着愛情，但愛情從來不肯光顧她。於是，她在絕望之餘，就去追逐慾念的歡樂。但這種歡樂霎時就又幻滅了，人生對她成爲一場徒勞。她跌進了

悲慘的深淵，終於夢碎時她也去了，孤零零地，走向永生的黑暗。

福樓拜爾所要描繪的，是一個女人所受的教育，高過於她的生長環境。在這本書中，作者每一段都拿這句問話來問我們：你爲你的女兒們的教育盡了心沒有？你交給他們的宗教能够在人生的暴風雨中支持他們嗎？還只是一堆物質的迷信，在狂風暴雨之下無能爲力？你有沒有教給他們，人生不是虛誕的夢想的實現，而是必須適應的散文境界？你曾經爲她們的幸福致力過沒有？

概括言之，作者指出來一種所謂高等的而非良好的教育，對於婦女所產生的惡劣的後果；同時，更指出來婚姻的選擇對於一個女人的命運有巨大的影響，正所謂：「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頭已百年身！」

福樓拜爾一八二一年生於法國里昂，曾去巴黎學習法律，終因與自己興趣不合，得不到多少的成績，還是歸返故鄉，改習文學。一八四五年至一八五八年這一段時間裏，除了會數度旅行到南歐及東方各國外，他的全部生涯，都是在克魯賽母家度着獨身的寂寞的生活。他的性情沉默而勇往，既重經驗和事實，更深於抽象的幻想，因此，使自己的思想不能安定，而陷於亂世的虛無主義。但他的思想雖接近虛幻，他雖很嫉視世人的習俗，而作爲藝術家的他，在摯愛和熱慕藝術一點上，却是一個極端的藝術至上主義者。一八八〇年不幸中風而卒。

寫實主義是以描寫現代爲任務的，他們認爲藝術的創造是與科學的創造極接近的。左拉會說：「我們自然主義者們，是將各個事實付於觀察和觀察的；但反之，觀念論的作家們，則容許那不依據分析的神祕影響，而站在那不會見過事物的世界，站在自然的法則之外的。」

浪漫主義的沒落和寫實主義的起來，其中的界限不很明顯，但這兩種却有顯著的差異：浪漫主義是幻想的，而寫實主義却將它的神祕和恐怖的色彩消除了。浪漫主義謳歌自然，寫實主義却將它變成都市文化的產物。浪漫主義寫貴族與農民的連繫，而寫實主義更把握一部份貧民。浪漫主義是觀念的，寫實主義是實証的，前者將創造的內容建築在想像上，而後者則以觀察研究來與想像對置，這是最大的不同處。

四年前，白鶴的散文集「牛溲齋隨筆」出版，曾妄作卷頭語。近日他把二十年來的語體詩編彙，將以付梓，又命一序。我自問於散文於詩，工力皆不及白鶴，而一再謬托知音，慚愧非言可宣。然復感於相知之誠，相咨之切，臨文激發，下筆不能自休，雖欲藏拙，豈能已耶？幸淺語贅言，勿以為病！

白鶴名其詩曰「苦難篇」，以所集大部分係抗戰初期的苦難產物。那時他自上海前綫，溯江而經湘、鄂、黔、蜀的大後方，再由滇緬路入緬，間關來馬。違難奔荒，披髮行吟，生活的苦難與情感的苦難交織，加上妙手穿梭，遂製出這一疋一疋「雲錦」「霧縠」。這些作品，亂離中收藏非易。馬來亞淪陷，白鶴忍辱偷生於日寇刀叢中三年又八個月，那個環境，生命賤如草芥，讀書人所珍惜的幾張破爛字紙，常為引禍之端。蓋匹夫無罪，懷書是罪，何況所懷是自己的詩篇，何況這些詩篇可以嗅出火藥的氣味與抗敵的情緒呢？而白鶴竟能善藏其寶，使之劫餘幸存，這也是苦難中的奇蹟，故以「苦難」名集，實甚恰當。

從苦難中發洩出來的情感，並不一定是咬牙切齒，痛哭流涕，呼天搶地，甚至慷慨激昂的方式。我並沒有反對這一系列的方式與估低它的價值，但也不以為必如此發洩才屬正常。在白鶴的作品中，便遍查不出此類方式的影子。那裏沒有

「炸彈，炸彈，戰！戰！戰！」的奮激；沒有「沉睡者，起來！起來！」的叫囂；沒有「我叫着！跳着！」的狂態；沒有「血！血！」的慘象。透過他的個性與修養，所鑄造出來的却是冷雋的風格，而「一片幽情冷處濃」。我會花了三個晚上的時間，細細咀嚼他的詩，試舉幾篇的警句。

像下面的「傷兵」，是寄沉痛於悠閒的。

木架支撐獨隻腿的身子，
說自己的負傷像說故事；
今宵的月色頂清亮，
「來，再來，二兩高粱！」

「苦難篇」序

蕭遙天

又像下面的「小難民」，是從每個黯淡的面影，都映出靈魂深處的陰影。

再不鬧糖菓了！
再不望蔚藍的天宇，
嚶要放紙鳶了！
斂起你的天真，
也有什麼深思吧？
你們小小的眉頰
都鎖得那麼緊！
他很想抓住特徵雕刻形象，像下面的「瘋婦」，便不標題為「瘋婦」，而瘋婦的神態活現。

我為她悲哀，
而她倒很自在。

沒有話她瞪着紅眼，
一把火在心中發癢，
含着一句淒涼話，
任孩子羣的調戲。

她說我是她的宗親，
她的話無窮無盡，
待要問她的來處，
她却走開了去。

一會兒她轉個臉，
用袖口抹着淚點：
「你問這孩子嗎？」

我就是她的娘！
他也很能運用想像，塑造典型，像下面的「掉小方」，把小方的聰明活潑與像彩虹般的消逝都明快地寫出，而靜靜的哀愁又在無言中流露出來了。

就像一匹鬚毛的小馬，
在原野上投下個奔放的影；
原野的風聲像吹笙，
美麗的存有美麗的寂靜。

又像下面的「教師」，相信每個教師讀了都有同感。誠如濟慈所說：「想像可比亞當的夢，他一醒來，就見到它的真了。」
畫上一個臉譜，

扮像一個至尊至聖，
在舞台上莊嚴了一陣。

隨着像一隻秋鷺，
在綠葦叢中，
縮着頸，靜一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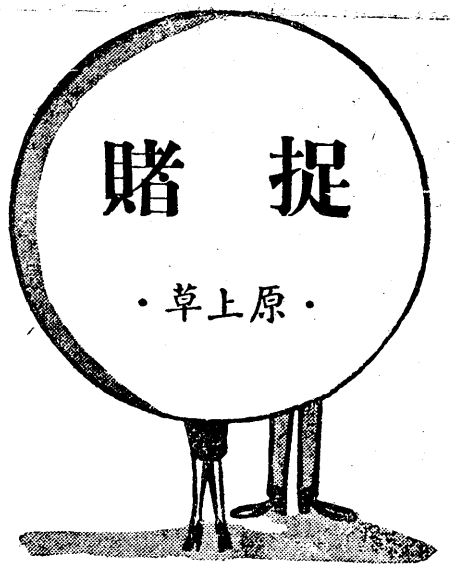
像一粒輕沙；
像一陣飛塵；
像一叢果墜的艾藤，
攀不上雕欄玉砌的頂；
像一羣淺沙溪的魚，
纏着一塊餌的影。

我所尤欣賞的，是他善於攝取特殊的形象，深深地注入特殊的感覺，而創造了奇關的意境。像下面的「春天」，是一幅又簡明又耐尋味的畫圖，着墨無多，而氣韻却很生動。

烏鴉挺在
寂寞的十字架上，
嘔出了一口嘆息。

在他的全部詩篇中，我對此特有偏嗜，許為上乘。

我對白鶴的詩下一總評，仍是開端便講的「冷雋」二字。如憑想像以體味，其境界好像古潭裏的虹影，美麗而不偉大，靜穆而不莊嚴。他的力量是收斂的，含蓄的，沒有河海般的奔騰不羈，又頗像一個貴家老貞女，她有一天寒翠袖薄，日暮倚修竹」的身世，而傲然如明月之高懸，晨星之孤照。你如果感於她的儀態而有所傾心，總是可望而不可即，只能昂首遙望，悵惘相思而已。



這個出產樹膠的大庄口，彷彿有如世外桃源，遠遠隔離了城市的煩擾。

青青的膠林，圍成了一道悅目的屏障。像一條銀帶子的小河，緩緩流過低處的平原，河心常常冒出一片潔白的沙灘，站在河的兩岸，草的牛隻，可以從這裏方便地互相走過對面去。從兩岸慢慢斜上去的，是非常自然的山坡，坡下有一條新被掘開的黃土路。白天，從外頭帶來些肉食之類的小販，沿着這條路走進來，再帶着滿意的價錢走回去。天一黑，便成了死寂世界，荒野的恐怖緊緊把它封鎖了起來。

住在裏頭的上干工人，似乎都習慣了這種刻板的簡單生活：清早上工，傍晚回家，在暗淡的電燈光下進晚飯、磨膠刀和發脾氣。以後除了早點睡覺，便只可到僅有的一間茶店裏，交換連自己也不大敢相信的新聞。

他們男男女女吃得簡單，穿戴得簡單，行動得簡單。整整一個大庄口，看來隱隱透出一種寂靜的沉鬱，大家就在這種氣氛裏一天一天的過日子。

不過，這種氣氛也有短暫消散的時候，那就是當他們拿到了一個月辛苦換來的薪銀。出糧那天簡直就是一個大日子，袋裏的錢，使大家的心

房如同爬上一隻螞蟻似的不安靜，同時也給了大家無限的勇氣：勇敢買，勇敢吃，勇敢還人債，勇敢賭。賭像一塊芬芳的蜜糖，引誘着他們忘情地吮吸，毫無吝嗇的把鈔票送出去。每一個這樣的日子，外頭便自自然然來了一些人，他們的身邊都藏着寶斗和骰子，熟練地找到各人的地盤，喚着要發財的請過來，所以，賭博這玩意始終不怕給大家忘記。

於是，所有比較開曠的場地，都圍着一堆堆要發財的人，對着小小的油盞，揮着滿臉的熱汗，熱烈地計算着忽來忽去的鈔票，熱烈地呼喚着變神變鬼的骰子或寶斗。最後鈔票歸了少數人，袋子空了，拍拍屁股起身讓別人。只是想起下月的生活無着落，不得不橫起心腸靠着賒欠過日子，賚最貴的米，吃最貴的茶，一月一月把債台逐漸高築起來。

除去這些一切都平靜，幸和不幸，在庄口的人看來，都是天意的安排。他們似乎都滿意這樣幽美的環境，滿意這樣簡單的生活，簡直再無其他的慾望了！

轉眼又到了限期。暮靄漸漸籠罩着整個膠林和住宅，脫下了點點斑紋衣服的人們，大都來不及吃飯便趕出外頭去。大家碰到了面，笑着，講着，暗自心裏計劃着，一種說不出的快意，使各人都似乎年青了許多。

可是，老哈生却毫無快意的感覺，一個人在暗沉沉的窄小廚房裏忙得渾身都是汗，有時抽空站出門外透回涼，這才叫他輕鬆地呼口氣，趁機還把掛在唇邊早已熄滅了的牙烟點着火。

老哈生對於煮食這門並不是個中能手，他的本領便是割樹膠，從樹膠膠裏取出乳樣的膠汁灌進桶裏去。二三十年來的不斷鍛鍊，使他的工作更趨於完美的境界，陸陸續續也掙來許多錢。可是，錢雖掙來不少，也花得不少。他生平最愛看寶斗，一有錢便望那裏送，食着成了次要的問題。今年五十要出了，依舊保持着年青時代的習慣，衣着整年是一條舊紗籠和赤着膊，紗籠頭上捲

着一小包牙烟和「羅谷」草。還有一成不變的，便是永遠擺脫不了的債務。

「我不賭了，我說過一定不賭了！」每次輸得兩手空空，老哈生便在老妻面前發下誓，然後哭喪着臉向可能的地方轉借一點零星錢。可是，一有充份的餘錢和適合的環境，什麼誓言又忘得一乾二淨。

當有一回，老哈生的二十多歲的兒子士敏因聚賭被捉向官裏去，這件事的確叫他困擾了好些個日子。大概就因為這點刺激，他戒了賭，他要作個好榜樣給下一輩看看，並且澈底地監視着兒子的行動，不叫越出自己所定的範圍。

老哈生的戒賭，使到一般賭友大大驚訝。「你竟放過了發財的機會？唉！真可惜，世間真少有像你這樣愚蠢的人！」一個靠賭吃飯的外來朋友說。

「發財還是你們呢，只有愚蠢的人才相信你說的。」老哈生的回答很快便把人家得罪了，但他一點不覺得可惜，而且指點着告誡了兒子一番：「看！那種人你要少跟他們接近，他們會慢慢把你喫了，你得小心！」

賭是戒了，老哈生照樣穿着舊紗籠和赤着膊，生活上並不能一下有任何的轉變。他自己知道年紀已經相當，病痛是專喜歡找向這種人下手，只好勉強抵受着，勉強維持着全家最低的生活。小士敏呢，一個剛踏上這個年紀的人，總有充份的用錢理由。老哈生不希望他對家裏有什麼肯定的幫助，眼前是這麼說，將來那又不同，養兒育女不盼望將來為何要拿苦來受？

哈生婆只生下這麼一個男孩子，她沒有理由不疼得像寶貝。不過，對終年埋頭操作得像牛一樣的老頭子，也不免興起了幾分憐憫的心情，她思量着怎樣去減輕他的負擔。最後，她決定在每一個糧期裏，作一回短暫的買賣，也可以賺或多或少零錢。這一次該是第幾回，不幸她却病下來。病沒有弄糊塗她的一種似乎屬神聖的職務，在病榻上，她仍舊念念不忘。因此，在勢必照行的情形下，給老哈生奮勇承頂了。

半截牙烟漸漸化作了輕烟，老哈生望着遠處的空場，感覺到了新的責任感，不禁用力朝門角吐一口濃痰，伸手搔搔頭上的短髮。

一陣敲擊鐵皮的响聲急促地過後，人們陸續從四方八面匯集過來，陸續朝着一個相同的方向走去。回來了，身上便有了或多或少錢。

身上有了錢的人，在家並不能安靜，平常不敢想的，一下憑空湧上腦子來。於是，他們放膽地吃，放膽地飲，隨處自由亂闖。庄口可供亂闖的地方委實不多，他們都不約而同地朝一處空場走，那裏既有實用的和吃的，也有設得到處都是的攤寶。

時間已經在晚上，由外頭及時趕來的汽車嗚嗚地叫，車頭燈射出強烈的光暈，使得附近的膠林都為之生色，但沒有人注意這個，人們都給熱鬧沖昏了腦筋。

在人潮的包圍裏，老哈生不停地揮汗。人這麼多，生意這麼好，他一面想笑，一面抹着脣上兩道特別尖長的汗。

小土敏充了老子的助手，他像頭受人逗弄的小狗似地兩頭衝，有時順步兒在賭攤上伸一伸脖子，幸災樂禍地放大喉嚨笑幾笑。

「呃！你又怎麼啦？」老哈生很不滿意自己兒子的行動，時常粗聲粗氣把他叫回來。

「看一下罷了！」
「有什麼好看？看了還會對你有好處！」
小土敏沒有多大的分辯，別過臉孔去，從身上的西裝褲後袋裏掏出一隻小梳子，沒頭沒腦地梳着本來就很整齊的頭髮。

「我說的你竟一點都不聽！」老哈生還在嘮叨着。他奇怪那些人當身上有點錢為什麼非賭博不可？有錢不可以用來買東西，不可以還人債，不可以收藏起？他也奇怪庄口當局怎麼能允許這種違法行為的存在？

兩個婦人的同時光顧，使老哈生暫時收起了嘮叨。他閒開了一眼，便望見前面的賭攤邊有男女起爭執。從旁人的嘴裏，他明白那是男人的錯

處，那傢伙一領到糧便蹲在賭攤邊賴死，連家都不同。

「咳！總有一天他會清醒過來的，可憐的人！」老哈生嘆息着。他不禁想起以前的自己，情景和那個幾乎一樣，那時自己是怎麼一個思想，現在已經記不起來了。

前頭兩個爭執了一陣，旁人做好歹解勸了一番，男的賭氣地先走，女的在後口潑潑地罵，也跟着走了。老哈生呆望了一陣，忽然想起小土敏來。他放目四看，週圍都是人，兒子的影子始終看不見。

「又在那裏給鬼迷住了！」老哈生站了起來，把收到的銀錢小心地捲在紗籠頭上，眯着眼睛生氣地在找每個熟人問一問。

多麼悶熱的一個晚上，吹來的山風一點都不覺得涼，汗漬在老哈生的額臉和背脊閃出油光，他背手朝那裏一抹，兩隻眼睛總不放過一個走動着的人。

「仄哈生！」一個矮個子悄悄從背後走來，伸出一隻手：「兩塊錢，先借給我兩塊錢！」

「爲什麼？」老哈生吃了一驚。

「輸了，我只借兩塊錢。」

「爲什麼會輸了？」

「運氣不好呀！」

「不賭博運氣就好了，」老哈生冷冷的說：「沒有錢！」

「那麼就一塊錢吧！」

「就一角錢也沒有！」

矮個子瞪了瞪眼睛，垂頭喪氣地沒進黑暗裏去了。

「我以前碰這樣的釘子也碰得多了呢！」老哈生又想起以前，一股窘逼的感觸，使他覺得兩頰有點兒發熱。「自討苦吃，都是自討苦吃！」他一直搖頭。

客，心裏總像有什麼東西放不下，焦躁地四下裏瞭望，把一隻手掌架在眉頭邊。

來路的那頭有許多影子移動着，都朝這邊走，今晚上似乎有點反常的熱鬧。啾一口痰，烟癮跟着發起來，他忙向肚皮下掏。

「啤！啤！」這不是警笛的聲音？
老哈生的心那麼下一跳，是那裏出了亂子了？他拼命睜開眼睛四下望，忽然前後左右人影亂幌，就像偶然驚起了一大羣蒼蠅。「爲什麼啦？」他已經看清楚了所有的人在發脚狂奔，你碰我，我碰你，跌倒的立刻爬起，爬起的又給後來的碰倒，受驚的孩子哭着，婦人叫着，看不清楚的東西摔了遍地。

「牙岸拉利！牙岸拉利！（別跑）」警察捉人來了。

老哈生從沒有經歷過如此糟糕的局面，他的兩大盜盆咖哩和米飯，經騷動的人羣一碰一踏，已經翻了個轉身；人經不起一碰，也跌了個狗搶屎，糊了一身咖哩汁。

「瞎了眼的呀！」老哈生爬起來想要發一頓脾氣，然而一隻大手猛地打後伸來搭着他的肩膀。「牙岸拉利！」他聽見一聲呼喝，很快便知道什麼一回事，當即靈巧地一縮，掙脫了搭過來的手，忙亂中又滑了一交，腰邊的紗籠又給什麼揪着了。一陣裂帛的响聲過後，他仍舊掙脫了障礙，連仆帶跳地向不明方向的地方跑。他也不知道跑了多遠，最後躲在一株大樹背後喘口氣，看情形這時危險已經過去了，一顆蹦蹦跳跳的心可以安寧下來。

可是，隨手一摸捲在紗籠頭上的銀錢，竟一個都不見了，登時眼睛發了黑，眼淚差點流了下來。

「我是正當當做生意的，怕什麼？爲什麼要走？」老哈生追問自己，他覺得自己變得該接頓揍。

老哈生向遠處探一探臉，毫無疑問，他是應該立刻走出去，趁早些或者能多尋回幾個失落的錢，還有那些做買賣的傢伙。於是，他像偷兒似

的走回頭。

十多二十個便衣警察，把上百的人羣趕得雞飛狗走，跌倒來不及爬起的，暈跑一步的，首當其衝跑無可跑的，註定該行一次霉運，被押上警車運走了。逃散的人們很快跑回來，用着僥倖的口吻大聲談笑着，不少屏聲靜息弓着身巡查一點兒什麼，一些竟是哭喪着臉，商量怎樣「担扛」（担保）的辦法。

老哈生一拐一拐地來了，他傷心地拾起了倒翻的洋瓷盆，站着怔了老半晌。「東西完了！錢也完了！賭博，害人的賭博！」他的嘴裏喃喃地噙着，抬起頭，面前正站着他的小士敏。在他的背後不遠，一個勇敢的人，又在重振起他的寶攤來。

「啊！你沒有什麼？」老哈生從頭到腳打量了一番，緊接着說：「走，我們回家去！」

老哈生像害怕什麼似的轉身走，然而他不得不又停下來，寶攤邊一個熟人的影子觸動了他的記憶。

「士敏！沙利欠了我們四角錢，你媽交代過了，上去問問看。他有錢賭博，應該有錢還了這條數。」

老哈生走了幾步，翻頭看看，士敏似乎跟人辯了嘴，兩手插腰站在人背後，偶然也朝這裏望着呢！

「士敏！你又迷了嗎？」老哈生使了個眼色，却得不到反應，便實實在在生了氣。可是，他隨即變作驚異和嚇得昏過去——兩隻粗壯的手臂環腰把他抱得緊緊的。

「牙岸拉利！」多麼耳熟和使人毛骨悚然的聲音。

老哈生從昏迷狀態中回復了神智，發覺到自己已經當作犯人被捕了。原來警察並沒有去遠，還暗中埋伏在黝黑的膠林裏，重來一次圍捕的行動。

「我沒有罪！我沒有罪！」老哈生高高地揚起兩隻洋瓷盆，張大嘴說：「我賣東西，我賣完東西要回家去！我……」

老哈生只有向那捉住他的人賠笑臉，沒法子任那個在全身搜一遍，證明自己確是清水一樣的乾淨。那個好像感到有點失望，手卻沒有鬆點勁。「跟我來！」只一扯，老哈生便像傻子一樣跟着走。

「那裏去？」老哈生根本沒有怕。

「你來！」

「不早了，我要回家去。」

那個不由笑了，他也笑了。可是，當他看清楚究竟來到了什麼地方，他一點也不覺得好笑。

「士敏！你在這裏嗎？」在一羣約十來個人裏頭，老哈生發現了兒子的哭喪臉，頭髮蓬亂，那條新製的斜紋長褲彷彿都染滿了泥污。

「他們捉住我，不讓我走。」小士敏哭哭啼啼訴苦。

「他們為什麼捉你？你沒有參加賭博呀！」老哈生喊起來。「我不過叫你向人家討一點錢，他們竟把你捉了，真是豈有所理！」

老哈生四下裏張望，似乎要找人評理，旁邊有人走來警告他不可亂跑，他已經和這些人一樣被扣捕了。

「我也犯罪？」老哈生拍拍洋瓷盆，詫異地問：「賣東西也犯罪？」

「這個不干我的事。」

「打必，端！」老哈生迎向一個走來的掛手槍人物。「我是賣東西的，我的兒子也不過在那裏跟人討一點賬。我們沒有犯法，不應該被捉來跟那些壞蛋在一齊。端！我是購老實，你只要看這些東西就知道，上帝也可以出來跟我作証人。你知道我的損失多麼大，我不怨恨，你們的做法很對，那些壞蛋要捉，捉個絕！但我們是無辜的，請你放我們走！」

老哈生不住打恭作揖，一連串說了許多話。他覺得所有的話都非常得體，而且完全都是事實，別人是沒有理由不相信的。他搔了搔頭壳，很想敬對方一點兒什麼，譬如一根香烟，但他摸了摸肚皮，只能吹動脣上兩撇特長的鬍子一味在傻

笑。

那個忽然退後了兩步，附在一個陌生人的耳旁輕輕說了幾句話，一同呵呵笑起來。

「老頭子，」那個走回來。「你說的我們都相信，但你們為什麼不走開呢？為什麼還要跟他們在一齊給我們的人捉着呢？」

「上帝可以作証！」

「好了，你們是不是喜歡賭博的呢？」

「上帝可以作証，我已戒除好久了！」

「我相信，但你們也在場，不能夠說一點都沒有關係吧？」

老哈生瞪着眼珠，骨嘟嘟吞了兩三口涎沫。他的辯白都已說乾淨，但誰也不相信他的話，他只好無援地慢慢靠近兒子的身邊。

「士敏！」老哈生望着那張哭喪臉。「他們沒有相信我，眼看又要『烏公』了！」

想起「烏公」，老哈生心裏透了涼。賭博捉着罰款廿五塊，兩人整整要五十，他賣老命也難找出這筆錢。坐監吧，一老一少走了，放着家裏的病女人怎辦？

「士敏！」老哈生再低低叫一聲，眼角不住向前後打量。他已經知道怎樣去決定，也知道這決定是怎樣地充滿刺激性。他不去管，胸口的心房快要跳出了口腔，那不平化作的火焰薰得他多難受。他移步上前偷偷在兒子腿上一推一把，沒有人注意，大概是誰都因突而其來的打擊懊惱得拾不起頭。他一步一步朝相反的方向走，一步一步把兒子推向身邊，突然重重一推：「走！快快走！」

老哈生發足狂奔，立刻隱進了一片黑暗的林子裏，同時非常滿意地看着兒子走得比他更快和更遠。他繼續地走，黑暗的林子里阻礙了他的視線，他看不清幾呎以外的東西，便放慢了脚步摸索着慢慢走。可是，他猛地聽到背後有人呼喝，接着連响了一兩下槍聲。他被嚇得跳了一跳。「人追來了！」他心裏說，口裏高呼兒子的名字，沒有應聲。他捫了心，腳底立刻加點力，走不遠他摔了一交，手裏兩隻洋瓷盆不知那裏脫了手。他爬

起來，也來不及向痛處摸一摸，走得就像飛一般快。

「卜！」老哈生額上碰到了什麼，朝前傾幾步，蹲了下來，用手朝着痛處一按，掌心濕膩膩的，立刻感到頭暈難耐，很想躺回兒。

一道電光在頭頂的樹枝上劃過，夜風送來斷斷續續的人聲。老哈生猜想人們誓不放棄他們兩父子，但猜不透對於無辜者所採的行動爲什麼這樣的認真。他又慢慢地站起來，頭上某部份的疼痛，使他咬緊了牙根，顛蹶着走了幾步，隨手扶着一株樹幹，腦袋暈得厲害，渾身不停冒冷汗。他似乎支持不住身體的重量，順着樹身坐下去，兩眼很疲倦，極力睜開，看見的只是一片無邊的漆黑，黑暗裏好像跳動着許多奇怪的東西，忽然一切又都歸於幻滅。他斜斜地躺下來，新長的野草柔軟地鋪在地上，沉默地依偎着他的瘦弱的身體。

黑夜已經過去，公鷄不住喔喔啼，庄口裏的人們像平常一樣起個早，但其中不少揉着缺乏睡眠的眼睛，帶着受驚過後的特殊心情互相評論一些事。人們從昨夜的捉賭開始，談到不幸碰傷昏迷不醒的老哈生。

「他真太傻，爲什麼要逃走呢？頂多也不是『烏公』了事。」一個說。

「他是冤枉的，他根本沒有賭呀！」另一個說。

「沒有賭也被捕，是我也不甘願呢！」第三個說。

「你又能怪誰，賭博人多，亂中有錯那是難免的。」又一個說。

「總之，沒有賭博就沒有這回事，那真是害人不淺的東西！」

「我都是這樣說的，從今以後我決定不再賭博了！」

「那是好的，我敢說一定有人喜歡聽，賭博本來就不會對人有好處，這次應該是一個好教訓呀！」

「對，那是實在的！」幾個一齊說。

榴槤的栽種及其其他

· 湖 聯 黃 ·

榴槤是南洋的特產，乃一種很好吃的果實。令人感到遺憾的是：產量不多，保存不易，不能運往外地去銷售。

榴槤的外形很醜陋，但其肉的味道香且甜。因此，南洋各地的人們，男女老幼都喜歡吃，故而有「果中之王」的稱號。

據我所知：榴槤的栽植法有二種，一種是普通的種法，另一種是接皮法，分別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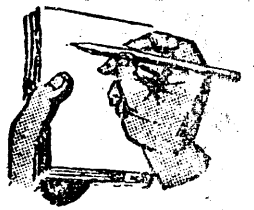
普通的種法，是將一片芭中的灌木、野草等斬光，擺在一堆給太陽曬乾，然後放火燒掉。最重要的，是要連那些樹頭、樹根通通燒得一乾二淨。一切收拾好了之後，才開始鬆土。種子鋪在土上，再蓋上一層薄薄的土，經過半個月或一個月，就會開始發芽。由發芽到長成，須要九年或十年的時間。

其次是接皮法，較爲複雜。起先如前所述，當榴槤成長至四呎餘高，在它的下半呎處割破一塊樹皮（不可完全割起來，上面不可割它，使其連在上面），然後再從「好肉」的樹上割下一塊，通常是二吋長一吋闊，但所割取的是要有「樹目」的。這塊割下來的樹皮，要包紮在已割好的樹身上（要將皮插入內），包紮得要緊。大約過了一個月，就可掀開來，看看「樹目」有沒有發芽。包紮的緊與不緊對發芽有關係，尤其是在包紮時要雨量適中，成功的機會就會較多，否則，完全壞掉也可能。到發芽出來後，可把原樹身鋸斷，鋸時要注意，不可使樹身下部分開（鋸要鋸在發芽處的上部）。這樣就可移種到園裏去，經過六、七年之後，樹葉很蒼鬱，且開始開花結果。這種栽種法雖很麻煩，但比普通的較快開花結果，且所結的果實也會比較普通的好。

榴槤樹身高大，通常高達八、九丈的也有。枝極極複雜，縱橫交錯，果實就是結在上面。每年開花結果一次或二次：第一次大多數是在四、五月開花，七、八月就有榴槤上市。第二次是在九月底開花，要到年底才有榴槤上市。榴槤花是雪白的，每當開滿樹上時，看去像冬天的白雪蓋覆着一樣。開花後便結成果實，經過一、二個月才成熟。榴槤是橢圓形的，外表生滿刺，裏面包着幾大瓣，每瓣又包含着黃色的濃肉，肉內又裹着種子。當榴槤成熟的時候，一種芬香的氣味佈滿整個鄉村和城市，隨時可看到人們蹲着在吃。尤其是本地的土著，他們不論怎樣沒有錢，也要當了東西買榴槤來吃。因此，有句「當了沙籠吃榴槤」的諺語，可見土著對榴槤之愛好了。

我們買榴槤時要注意，不要以爲好看的就是好的，其實是好看不好吃的。選擇好的榴槤的方法，有下列幾種：①要選擇它的柄粗且大的。②選其刺粗大者。③先將榴槤割破一塊來，看看肉的好壞。

人們吃榴槤，通常是撥了開來，一粒一粒塞向口裏。但如吃得太多，可能發熱，解熱的方法是將瓣盛了水喝。馬來人也有用榴槤來做糕的，其味香而甜，非常好吃。此外，還有人用榴槤來做冰淇淋的，味亦不錯。



十多年來，我不會弄過「元旦發筆」這玩意了。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連毛筆也難得提幾次，我就心我的毛筆字會忘了。去年，我特地印了一些寫毛筆的信紙，朋友間的書信往返，我儘可能用毛筆。同時，還請蔡寶青先生替我刻了幾方圖章。白紙黑字之外，印上一個圖章，看起來醒目，而且有點風雅意味。我又開始寫毛筆了。

我的書法，確是下過一番工夫的。遠在小學讀書的時候，每天大小楷各一張，規規矩矩地一筆不苟，六年如一日。但是，想不到我却時常因為寫筆記太潦草而挨手心。那些老師們的水準，有時未免高了一點。

小時候，我是臨錢南園的字帖。因為我的母親也臨錢字，我繼承了她的本又大又厚的字帖，提着如椽大筆，兢兢業業的寫。到進中學時，我的臨帖陋了一格。我請我的叔外祖替我去坊間選帖，花了一天，選了一部「漢張遷碑」。

進中學之後，每天不必交大小楷，我的寫字只是一種「課外活動」。寒暑假回家的時候，練字便成了每天的日課。起身漱洗之後，拿着墨和硯池，一面磨墨，一面注視着字帖，聚精會神的去體會。吃完早餐，就用大的毛邊紙寫上兩張。寫完攤在地上，自己再欣賞一回。

中學的功課繁重，小楷便放棄了。有人告訴我：「不必多練小楷，那些是書記之類的人才靠它吃飯。」是的，我是不要做書記的。想不到如此一來，遺害甚久。有一次，我投函想做中學校長，有許多飽學之士看見了我的尊楷，認為「這種字那裏可以」，幾乎連職位都找不到呢！

小楷雖然少練，大楷却練得很勤。到了有一天，看見舅父在練寫曾文正公的行書時，我又發生了興趣，也去買了一本開始練。

我的父親對於我的功課從不督促，每學期放假回家，只要看我的作文本。而我的作文，向來都受國文老師的讚賞，父親也就心滿意足了。可是，對於我的書法却相當注意，有時候我在練大楷，他還會捧着水煙袋站在旁邊看，高興時說不定伸着紙捻來指點幾筆。

中學六年，不曾間斷的練大楷，到高中畢業時，居然有人請我寫輓聯之類了。有一次，父親的一位朋死了，他自己做了一付輓聯，便是要我寫的。寫好之後，我非常高興，父親也點頭微笑。這次的微笑，使我畢生不忘，因父親是從不在兒女面前露笑容的。

元

旦

我的練字，是用最好的黑，頂上的筆。可惜的是：我的大楷愈練愈好，小楷愈練愈糟。有時國文老師准我們用鋼筆寫作文，我更不愛寫小字了。張遷碑的字，形式與正楷完全不同，橫劃甚長而且要平。我的姑外祖是書法家，他也是寫張遷碑。他不依筆順，先寫所有的橫筆，然後添上豎筆，我依樣畫葫蘆，先橫後直。於是，我的小楷和行書，每况愈下。

父親因為自己的翰墨不行，書法必須請人代筆，引為終生憾事。我們中國人的家庭社會觀念，本身所不能滿足或達成的願望，總期望於兒孫。我的行書還相當拙劣的時候，父親常常勉強我代替替寫書信。我高興，却又惶恐，只好寫一張，換一張，常常滿地散佈着寫壞了的信紙。

寫毛筆字是一種藝術，要有天才，要下苦工。要每一個人都成為藝術家，那怎麼可能呢？新一輩的便連毛筆也不願買了。我的幾個女兒，全在華校讀書，每天都要交大小楷，因而大家各有毛筆一枝。小大由之，不管寫多大的字或是多小的字，全是這一枝筆。有時候，筆完全乾了，放在水中泡它一會。有時候，筆完全禿了，仍是拿着它寫。

發

筆

是拿着它寫。

我們從前練字，同時還得學習如何揀毛筆。將筆端輕輕一咬，兩個指頭一擠，對着光去看筆鋒是不是齊？蘸點口水，拿着在姆指上畫幾個圈。覺得滿意了才買下來。銅筆帽的大小也得注意，不能馬虎。今天的中學生，恐怕在馬來亞，連一張寫毛筆的紙也不易買到，大小字簿都是用洋紙印的，連水都不吸，怎麼會吸墨？

西洋人不講究練書法，因為他們有打字機，而且用鋼筆寫字也搞不出多大的藝術來，這是情有可原的。我們的書法，已經是傳統的藝術，讀書人多少應該會一點。我們不希望每個人的字都可點翰林，至少不要像阿Q一樣提筆畫花押也吃力。

西洋人雖不講究書法，但對於書法還是重視的。投函找職業，通常都是要親筆寫履歷。朋友之間的書信，也要親筆寫才算有禮貌。「字如其人」的看法，中外是一致的。至於練字可以養性，可以延年，却不是西洋人所能了解的了。

難道我們要每一個青年學生都成為書法家嗎？寫毛筆字是藝術，同時也是技術。我們應當學會才對。如果我們不會拿毛筆寫字，正等如我們不會用筷子吃飯一樣，是一件羞恥的事。

黃浦舟



×月×日

真討厭，一大早就下起毛毛雨來，直到十點鐘才斷了線。貓頭看見天色轉晴，雖已過了上工時間，仍要工人立刻就出發。我們出去看了看樹口，馬面（割的地方）已經濕透，割了一定會走膠，於是都不肯去。

正在爭持不下，園主走了來，大聲說：「不太濕，一定要割，每磅可增價兩占。」但工人還是不肯去，因為下過了雨，樹身冷，膠水要比平時少一半，何況還會走膠。

然而，園主咆哮起來了，頓足大罵不算，還凶狠狠地推這個推那個的，一定要工人去割。最後他又警告說：「誰不去，馬上就出糧！」這句話果然效力很大，大家都怕真的丟了工，於是沒精打彩地挑起膠桶去了。

×月×日

今天膠房裏鬧了一件事，情形是這樣的：稱完膠的時候，方嫂查看膠水簿，忽地嚷了起來：「噢！我的是六十八斤，怎麼才記到五十六斤？」

貓頭聽了，奪過簿子一看，接着又往下翻了兩頁（原來她是看錯昨天的），定睛看了看，頓時怒火冲天，用力一拍：「哪！自己瞎了眼，倒

說人家吃你。」接着，方嫂頰上着了一巴掌，她「哇」的一聲哭了起來。

陳方——她的丈夫看了，火高三丈的一個箭步衝了上去，看樣子是要打架，却被「甲帕拉」王成一把攔住，連推帶拉的把他們勸開。但陳方還是不甘心手指着貓頭大罵。貓頭被罵得撞大火了，鐵青着臉大聲道：「丟那媽！唔使講咁多，一陣翻去公司房出糧。」

「出糧就出糧，冇你個工做餓得死人嘅？」陳方亦不甘示弱。

唉！人被打了還要受到開除，這是什麼道理？然而，工友們只有面面相覷，誰也不敢出來說句話，有的還閃閃避避的走回家了。

×月×日

天，真是難測的，早上太陽明朗可愛，誰也料不到會有什麼變化。然而，十點鐘的時候，驟然下了一場大雨。我拼命地冒雨收膠，希望搶回多少。但雨下得太急，收不到幾斤膠，杯子裏的幾乎全是水，不能再收了。我只得挑桶回膠房，但過於手脚忙亂，加以地上濕滑，一個不留心在路上摔倒了，幾斤膠倒得乾乾淨淨。這我可不能，橫豎不過幾角錢。只是雨下得太猛了，人早已成了落湯雞，冷得我牙齒格格响，全身不住地發抖。這樣，我不想去膠房避雨了，索性冒雨走回家去。

×月×日

下午六點鐘的時候，我就去公司房看稱辨頭（是在每人的膠汁裏抽出一兩膠，等凝結絞薄後，當晚便用厘頂來稱，以作計算乾膠磅數），却不見有什麼動靜。於是我問：「鐘點到了，怎麼還不稱辨頭？」

貓頭答說：「今天雨下得太晚了，辨頭不乾，要延遲到七點才稱。」

他媽的！這傢伙真會壓搾工人，我氣沖沖地走了。

七點鐘，我又到了公司房，已經有好幾個人

圍着看稱辨頭了。我的已經稱過，查看一下僅有三錢，比平時輕了兩三分。我很懷疑，於是找出了辨頭，要求稱給我看，一稱是三錢五。貓頭卻說：「我那裏會稱錯的，三錢五，割水五分，不是三錢你要幾多？」

「割什麼水？」我莫明其妙的問。

「割水你都不懂？告訴你，每逢辨頭濕，一律要割水五分，不然我們做貓頭的要虧蝕。這是新規矩，各處公司都已實行了。」

這個規矩不但我沒見過，就連爸媽割了二三十年膠，走遍全馬各地，都沒有聽說有「割水」這個名詞。這都是他捏造出來的，一味要榨取工人的血汗。於是我氣忿地抗議道：「既然出了新規矩，為何早不宣佈？而且，我也沒聽說別處的公司有這個規矩！」

「你莫管它別處有沒有，如果你不喜歡的話，可以辭工。」貓頭冷笑地說：「哼！怕沒有人？今晚辭工，明早就有人去割你的行頭。」

我真受不了，馬上想要算數出糧，但記起家裏要靠我幫助，使我消失了勇氣，帶着滿肚委屈走了。

×月×日

早上阿明告訴我，說陳七已經辭了工，要換行頭的話趁早問。

陳七的行頭實在很不錯，膠水比我的多，挑膠路近，芭場又平。

九點多鐘的時候，貓頭巡到我的行頭，我便要求他把陳七的行頭換給我。他蹙了蹙眉頭說：「不能，阿英先問了。」

阿英早幾天才換了朱平的，而且陳七的行頭不會比她的好，我明知他撒謊，便說：「阿英前個禮拜剛換過，這次應該讓我換。」

「說不能就不能，即使阿英不要，張娣也要的。」貓頭一面說，一面掉頭走了。

這傢伙真是「白鼻」客，一些少女要那個換那個，有好的行頭總是留下給她們，我們這些就休想換一個好行頭，真是可恨之至！

沒有尾巴的燒豬

黃思嫻

一
過去，在廣大的兩廣地區，流行着一種很普遍的風俗：每當一對新夫婦過了三朝去拜見女方的父母時，轎後面總跟着兩個人，肩抬着一隻燒豬，作為男方饋贈女方的禮物。女方收下了這份禮物，就拿來分贈左鄰右舍，表示大家都分潤到這種喜事的快樂。

不過，根據一般的傳說，這隻燒豬有時會關連到禍福——那就是這隻燒豬有沒有尾巴。

有人說：燒豬尾巴有時代表貞節，如果新娘在婚前失貞，男方往往會把燒豬的尾巴砍去，來表示對女方的譴責的。到了那時，女方的家長，甚至親人，都會覺得沒有面子。不過，話雖這麼說，卻沒有人親眼見到這一隻沒有尾巴的燒豬。這並不是說從來沒有一個新娘失貞，而是這樣做對男方也是失面子的。因此，即使有少數的新娘在婚前失過貞，男方也得担承一點。然而，有一次，類似這樣的事，却在一個村子裏發生了。

二
這是有一年的冬天，一位新娘要回娘家了。在動身之前，因為做燒豬的師傅沒有及時趕到，所以必須匆匆忙忙趕製起來。

本來，這個師傅是個很內行的人，決不會不注意到燒豬尾巴的。然而，因為要趕時間，所以把火升得太猛烈了一點，同時潤豬皮的油

也加得不勻。等到他發覺的時候，那隻燒豬的尾巴尖，已經燒成黑炭了。

新娘的家姑跑來一看，發覺豬尾巴已經燒成了黑炭，心裏大為不安，一再埋怨這個師傅做事太不小心。

「尾巴尖燒焦一點是沒有關係的，」這個師傅說：「如果要對新娘不敬，決不會留下那麼長的尾巴的。」

「看來固然沒有關係，但旁人難免會因此多嘴的。」

後來，新郎知道了這件事，便跑去把那隻燒豬的尾巴。他當時感到非常不滿意，用手去摸那條尾巴，那知它早就成了炭，輕輕一碰就落下來了。這個師傅看見這樣的情形，說道：「這一下就更壞了。」新郎極愛他的新娘，要求重宰一隻豬來燒，但因時間不許可，只好把這隻有缺點的燒豬抬去見岳父和岳母。

新娘當時並不知道這條對她的名譽攸關的燒豬尾巴出了毛病。不過，她即使知道這件事，相信也不致於提出抗議的，因為大半條豬尾巴還在那裏，損壞的只是一截短短的尾尖罷了。

三
從新娘的夫家到婆家，大約只有十五里路。因此，雖然早上很晚才動身，到那裏剛好趕上吃中飯。他們的轎子還沒有進村子，一羣野猴在石橋邊的饞嘴孩子就奔回

家去報信去了，把正在晒穀場覓食的鷄鴨驚得四處亂竄。

「阿禾姑姑的轎子來啦！」孩子們嚷着。

那些正在廊簷下幹活的女人，早就等得心裏癢癢的了——她們所等待的倒並不是幾片燒烤豬肉，而是喜歡有熱鬧事物來打破鄉村生活的靜寂。那個新娘雖然同她們一起生活過二十年，連她的臉上有幾粒痣都清清楚楚，但一旦別難三天，穿上了新的衣服，又有一個姑爺陪了來，就覺得新鮮了。

她們停下手裏的工作，把身上的那塊骯髒的圍身布解下來，拍一拍身上的灰塵，就跑到場子上去湊熱鬧去了。

那兩位岳父岳母，這一天也特別起得早，把招待新女婿的事料理好了，就穿起了新衣服，焦躁地等待起來。現在聽到孩子們嘈吵的聲音，知道準是女兒和女婿坐着轎子來了。他們走到門口，喜氣洋洋地朝着那個方向看。

轎子在場子上出現了，前面穿粉紅衣服的是新娘，新郎的轎子緊緊地跟在後面。在相距三五十步路的地方，兩個抬燒豬的人，也以一種輕快的步子跟上來。

轎子在靠近大門前的場子上上一停下，許多婦女和孩子一擁上前；孩子站在最前面，婦女站在孩子的後面，少數的男人則站在較遠的地方。一般地說，男人不大關心這一類的事，何況那時還不到中午，多數男人還沒有從田裏回家。

新娘從轎子裏走出來，帶點羞怯與那些鄰居婦人打招呼，叫她們

二嫂或者三姑；她們笑嘻嘻地接待這個忽然變成了客人的姑娘。

新郎拘謹地走出轎子來，他的年齡看來同新娘差不多。那些好奇的男女，把目光集中在他的身上，心裏想着有關的種種傳說。早在男方到這裏來說媒之前，他們已經把他身世打聽得清清楚楚了。他們知道他家裏有幾十畝田，在中學裏讀過書等等。像這樣的條件，在鄉村裏是不可多得的。因此，村子裏的人都相信這頭婚事會成功，同時還帶點羨慕的目光替女的慶幸。

她們正在耳語着批評新郎的時候，那位岳母就來接待他到客堂裏去了。

接着，抬燒豬的人也到了，他們把它放在場子上，任由大家來參觀。立刻，一羣婦女和孩子擠過去，開始評論這隻肥大的燒豬。

「好大的燒豬呀，」有一個胖婦人說：「這要比去年李家的大得多了。」

「我相信有八十斤重。」

「當然啦，體面的人家。」

一個孩子蹲在地上，忽然對那條燒豬的尾巴發生了很大興趣，用手指着說道：「媽媽，看這條豬尾巴。」

他的母親仔細地看了一下，發現豬尾巴的尖端似乎短了一寸光景。這時，她看見旁邊站着另一個婦人，便低聲說道：「三嬸，你看這隻燒豬的尾巴，不知道是怎麼回事？」

「真的，這條尾巴好像短了一截似的。」

她們互相望了一下，彷彿想起

了豬尾巴所代表的意義。於是，三嬸接着說：「我想這不會是故意的吧！」

「大概是燒焦的，尾巴尖上還黑呢！」

不到一會工夫，這件事在村子裏傳開了。其中有一個四十多歲的中年婦人，特意跑來看了一下，想證實燒豬的尾巴確實有點不妥的地方。這個女人大家都叫她大奶的，住在新娘家的對面。她過去曾經爲了汲井水的事，同新娘阿禾口角過一次，兩個人站在屋簷下罵了一個下午。自從這次以後，她們之間沒有打過一次招呼，彼此視同冤家。

這個心存報復的女人跑去看了一下，立刻就當着大眾的面議論起來。她說：「大家來看看這條燒豬的尾巴，這裏分明有點毛病呀！」

經她這麼一嚷，做岳母的也知道，親自跑出來看了一下，發覺豬尾巴是好好的，只不過尖端燒焦罷了。爲了避免他人理論起見，她就命他們把燒豬抬進家裏去。大奶在一邊看了，譏笑着說道：「抬進去就能長出尾巴來嗎？」

「大奶，我同你並沒有什麼過不去。你明知這豬尾巴只是燒焦了一點，爲什麼故意這樣說呢！」

「誰知道你們女兒是怎麼個人？誰知道男家是不是故意砍去了的？」

這位剛做岳母的女人從石級上走下來，直走到大奶的面前，憤然說道：「大奶，今天是我們的好日子，你不可來尋事。你說我們阿禾不規矩，你能說得出那個男人來嗎？」

「誰不知道那年她同老木匠的徒弟眉來眼去！」

「哼！大奶，你竟說出這種話來了。」

這個憤怒的老太婆正要上前去抓她，站在旁邊的那些人就將她們拉開了。

「大奶，你自己也有女兒，」老太婆說：「你家阿清明年就要出嫁了，別人也會來說話的。」

「哈哈，」大奶拍着她的大手掌說：「如果我的女婿敢送一隻沒有尾巴的燒豬來，我就要他回不了家。」

她們這樣吵了一陣，被許多鄰居勸走了，但大奶還是站在大門口嘮嘮叨叨地說下去。

四

這樣過了一年，幾乎是在同一個時候，大奶的女兒阿清也出了嫁，由她的丈夫陪着回娘家來了。村子裏的情形也和已往一般，有奔跑的孩子，有喜歡熱鬧的婦女。

這一次，當兩乘轎子在大奶門前停下時，燒豬還沒有到來。大奶把女婿和女兒接到家裏去坐，她的女婿是個農民，看來很粗壯。他們坐下來談話，進一點吃不飽肚子的點心。

正在這時，燒豬抬到了。大奶高高興興走到門口一看，兩個抬燒豬的人站在那裏，臉色有點異樣。再看看那些鄰居，大家都站在遠遠的地方，行動看來也有點古怪。大奶突然想起是否出了什麼事，便滿

腹狐疑地跑去看那隻燒豬。這一下，她完全明白了，原來這隻燒豬的尾巴不僅是燒焦，簡直就是砍斷了的，後面還留着一個白色的痕跡。再看別的部位，那條尾巴就在燒豬的嘴裏發現了。

大奶站立不穩，踉踉蹌蹌地退回門邊站了一會，然後走進家裏去。她的女兒看到這種情形，急忙問道：「媽，你怎麼啦？」

「燒豬沒有尾巴——」她說。她的女兒大聲哭起來，大奶安慰她說：「不要哭，阿清，我們得把這件事情弄弄明白。」

她的女婿既驚訝又尷尬。他記得她在前一天的晚上，曾經懇求過他的母親，請她饒恕媳婦的過錯。這樣求了半夜，她總算答應了，想不到今天臨時又反悔，把豬尾巴割下來了。

「岳母，我昨天晚上在我母親面前求了半天，她答應不把燒豬尾巴割去，想不到——」他說。

「我的女兒一向規規矩矩，你們胆敢這樣做？」

「這個……岳母，我是能原諒她的……」

大奶懷疑地走到女兒跟前，問道：「阿清，難道你——」

「媽，你饒了我吧！」她的女兒跪下來。

大奶明白了，一言不發地招待起這位新女婿來，到傍晚又送他回去。然後，她把燒豬分發給左鄰右舍。做完這些事，她靜靜地上樓去，拿出一條結實的繩子來，懸拉在樑上。接着，她把頭伸進繩圈，踢去了腳下的凳子……

悲歌

李韻

昨夜芭蕉在後園裏悲泣，
淒風撫着它淚水依依；
昨夜夢魂中太多淒迷，
熱淚沾濕了半邊衣。

夢幻穿破了生死門扉，
靈魂，珍惜那一縷烟似的親密；
但那一刻不留的溫存，
雞啼叫醒青曦，難再棲息。

枝梢上有未凋的落葉，
狂風糊塗時對生命的毀滅；
人間有太早辭世的青春，
是上帝忍心，抑是魔鬼作孽？

像草間星星晨露的消幻，
年青的生命遺失了最後一絲殘光；
像一抹星輝在空際長逝，
美麗的靈魂永伴着無邊窮荒。

那年妳日日躑躅在黃昏渡頭，
期望綠波間一點歸帆；
但如今我望穿秋水，
總不見載妳回歸的輕舟。

淒寒夜裏再無有溫暖，

遠隔的心靈燃不起熱和光；
妳靜臥着傾聽荒草悲鳴，
但聽不見、聽不見我的呼喚。

當雨花低泣在階前，
窗前一抹燭光照着我不能成眠；
淚眼裏模糊見到一個新墓，
在暗沉沉的夜裏忍受雨水浸淹。

那冷清山頭冷清的一隅，
難道就是妳生命的歸宿地？
我不能輕信，但人間
再也找不着妳纖纖的身形！

烏鴉

櫻子

在遙遠的穹蒼，
飛翔着的形，
像「人」字顛倒的縮影。
你「哇呀」「哇呀」地，
飛繞在晚霞的枝梢，
是唱悲悼落日的歌？
柳是對初昇的月，
抒發心中的積鬱？
人們說你的噪音，
是不吉的先兆。

雖然你的外貌不揚，

像披着黑袍的巫魔一樣，
然而，我却在你的斥咄的美德上，
尋到了比人類更純美的內心。

春語

白嘉

(一) 除夕

走在雨中歸去，椰子樹蕭蕭，
眼前的風景迷糊了，
雨仍落着，哀哀呵，
屋角的小狗不叫，長街寂寞了。

風雨吹過後園，一陣抖擻，
而枝頭的葉子不落，
却開了籬前的夾竹桃，
花在開前，花有多少寂寞。

今夕是除夕，而除夕又如何？
沒有紅燭，沒有爐火，
穿起一串童年記憶的環，
於我絲絲的沉默，而童年又如何？

(二) 元宵

天井上消磨了農村的日落，
古老大屋裏點亮了結綵的燈，

元宵夜和姑姑到前村看社戲，
田陌上有穿着整齊的農人。

農忙了一年是休息的時候，
而村民說這該感謝上天的神；
鑼鼓聲中有人在台上唱戲，
聽不懂時便拉姑姑的衣衾。

而時間和空間都已轉變，
年輕的姑姑長大了已嫁人，
沒有人爲我解說古老的故事，
抬頭見到牆上的十字架和明亮的電燈。

旗子

· 力匡 ·

旗本是一方廉價的布片，
印上花花綠綠的圖案，
有人用一根繩索拉扯，
旗掛上了高高的旗竿。

旗在黎明時分升起，
升旗時的莊嚴值得讚嘆，
圍觀的人屏息肅立，
旗嫋娜地直上雲端。

從此旗留在高處，
傲慢地君臨人間，

旗在陽光裏活潑神氣，
旗向左邊又向右邊招展。

旗正飄飄時光陰飛逝，
天色黯淡了白日將闌，
傲慢驕人的時刻已過，
旗緩緩地落下再沒有人看。

月夜

· 傅詩 ·

月亮無聲飄過海洋，
滿天星星，
是我記憶的淚光。
看天宇明朗，
瀰漫着神奇的色彩。

看海上的夜，
看夜裏的海，
揚起神秘夢幻的音樂。
輕舟就飄過，
飄過海洋，

向陌生的航道，
作初次的造訪；
方向——
我不想把持，
讓輕舟逐波飄流，
飄離這現實的港。

縱使是一個永久的漂泊，
我也願意愛上。

月亮無聲飄過海洋，
迴蕩海風，
是我記憶的吟哦。

此刻我正懷想，
那童年的日子，
那高山上的家，
而我都離棄了，
漂泊海上。

月亮無聲飄過海洋，
小船無聲飄過海洋，
啊！往昔的日子不能忘，
我的思想無聲飄過山崗。

時間

· 成宗 ·

我已看過數十次花落又花開；
我也發覺爸爸的頭髮一天天的斑白；
我記得那山崗的橡林一次次被砍光，
却種下一塊塊閃亮的墓碑。

這些，那些，
都是你一手造成。
我恨不得扼住你的頸，
要你馬上把童年還回來！

漢都亞萬靈藥

巫·鴨都拉作
呂·卓譯

「……這是漢都亞萬靈藥，遠在馬六甲王朝的輝煌時代，我們的祖先，就已經會使用它來治病了。那時候，我們馬來民族，從蘇門達臘到爪哇，到汶萊，到武吉斯，到峇厘，大家都健康，大家都強壯，爲什麼呢？……哦！沒有什麼，只因爲大家都知道用這種藥，這種有名的漢都亞萬靈藥！現在，恭喜各位也可購買到它，請快伸出手來，別錯過了這個好機會！」

以上的話，出自一個賣藥老人的口。他一面說，一面不停地比手劃腳，好像練武打拳一般，額上、臉上、身上都流滿了汗。人們給他的話吸引了，不禁圍成一個圓圈，他就站在人圈的正中央。

在擁擠的人羣中，有一個名叫峇督的孩子。他的臉色蒼白，兩眼凹陷，身體瘦得可以看見一根根的骨頭，肚子却鼓漲起來。看來他的年紀才十二三歲，不過他自己却不知道，也可以說是全不在乎他已經十二三歲了，因爲他是一個無父無母的孤兒。他自己也記不起父母的容貌，他所記得的就是自己已經跑過了許多地方，過的是流浪的生活。

當那個賣藥老人開始在廣場上出現時，峇督就已來到了，並且在最新頭佔了一個位置。他看見這個賣藥老人嘴巴在講，手在揮舞，越看越有興趣，越看越覺得奇怪。他的眼珠死瞪住賣藥老人，究竟他心裏產生了什麼感想，這是很難猜測的，也許他也想做一個賣藥者也說不定。

賣藥老人在草地上擺好了藥瓶，便退後兩三

步，掃視了自己的商品一遍，然後拿出一條紅布縛在腰圍。這樣一來，他的樣子更加神氣了。

「哎呀，這個老人真够威風！」峇督一面想，一面低聲稱讚：「頂呱呱，頂呱呱，真是本領！」

人越來越多，賣藥老人的喊聲也越來越大。他拿起一面小鑼敲打着，一邊跑一邊掃視週圍的人羣，終於發現峇督這個孩子。

「喂！孩子，到這裏來！」峇督聽到賣藥老人這樣叫他時，他帶着疑懼的神情抬起了頭。

「到這裏來，快快！」賣藥老人笑着向峇督招招手，他立即消除了心中的疑懼，走上前去。他覺得很高興的，是因爲在這麼多的孩子中，只有他自己一人得到垂青。可是，當他到了賣藥老人的跟前時，那剛剛消逝了的疑懼又重新浮現。他全身軟弱無力，特別是當他的目光和賣藥老人的目光碰上時，彷彿觸了雷有點站立不住要坐在地上了。

「不要怕，到這裏來！」賣藥老人看見峇督有點害怕的樣子，便這樣對他說。結果，峇督竟任由賣藥老人的擺佈，而且覺得愉快極了。

「孩子，你敲鑼！」賣藥老人把鑼交到峇督的手上。峇督很樂意地接受了這個任務，同時心裏起了如此的想法：他現在已經得到工作，當然不會再挨餓了。

人已越來越多了，峇督更出力地敲着鑼。現在他胆定了，他得意洋洋地一邊敲鑼，一邊繞着圈子走。這時，賣藥老人在頭上纏一條黑巾，腰上

掛一把短劍，向前跨了兩三步，然後向週圍掃視一遍，大聲地說：「我手裏拿的是一種奇妙的藥，它能够醫治各種病症，在馬來羣島一帶已經是婦孺皆知的了。這次我特地到貴地來，就是要給大家一個機會，使得人人都能買到這種藥。各位先生，快快來，快快來，因爲我不會在貴地停留很久，馬上就要離去的。」

賣藥老人從褲袋裏取出一條手巾來抹汗，又在人們面前打起拳來。峇督跟着賣藥老人的節拍敲他的鑼，越敲越起勁，越敲越興奮。不一會，賣藥老人高舉着手，示意峇督停止打鑼。

「各位先生，」賣藥老人又叫道：「請試一試這種藥，試過以後一定會心滿意足的。不要遲疑，我不是掛羊頭賣狗肉之流，我不會做出觸犯我們教規的事。有些賣藥的人，把自己的藥說得天花亂墜，其實他是看上了別人的錢。我這種藥早就聞名，這就是漢都亞萬靈藥。大家必然已經聽說過漢都亞的事蹟，他是我們馬來民族的英雄，從馬六甲到爪哇是找不出一個敵得過他的人的。這種藥能够使人永久保持體力和健康，頭腦不會疼痛，眼睛不會發花，肺部不會結核，肚子不會鼓脹，腰部不會酸麻。總說一句，這種藥的功用很大很大，家中有了它，一定會得到很多好處的。」

「喂！孩子，你把這箱子拿起來！」賣藥老人指着一個不大不小的箱子對峇督說。

峇督動手去拿，由於他不够氣力，別說拿不起來，連移動一下也做不到。於是，賣藥老人又

請一個中年男子舉箱子，那人含笑搖搖頭。他一再請再請過兩個青年舉箱子，他們都同樣地辭却了。

「我知道大家不好意思，不然就是害怕舉不起，現在請看我吧！」賣藥老人捲起袖子，好像要做一件吃力的工作似的。他彎下身子，用盡全身氣力，手上的筋脈得大大條，終於把箱子拿起來了。

「哇哈……真大力！」峇督低聲地道出了衷心的敬意。

賣藥老人又開口了：「各位先生請看，這就是聞名馬來羣島的漢都亞萬靈藥。」他一手拿了一個空杯，一手拿了一瓶藥水，把杯和瓶輕輕碰了幾碰，然後倒了一些藥水進杯裏去，接着說道：「這種漢都亞萬靈藥，可以搽也可以內服。如果是肚子裏面痛，喝下去馬上就會好。如果是外部的病，比如說是外傷或發痒，一搽上去傷就會好，痒就會止。」他倒了兩三滴藥油到右掌上，然後往自己的左臂擦了一會。「就這樣擦，擦了之後馬上會止痒。如果是咳嗽，如果是氣喘，如果是呼吸不舒服，那麼就喝一點。五點鐘喝下去，六點鐘就會覺得完全好了。頭昏眼花，憂悵緊張，也可以喝。如果是齒痛，就倒一點藥油和着熱開水漱口，馬上就會止痛。臨睡前喝它一兩滴，就會睡得很甜，不至受到惡夢的打擾。各位先生，千萬不要失去這個機會。」他回過頭來，對峇督說：「再打起鑼來！」

峇督使勁的把鑼敲個不停。賣藥老人整理一下衣袖，然後面露微笑，帶着得意的表情，向着圍觀的人羣繞一圈。

「各位先生，那一位有什麼病症的請到前面來，不要不好意思，有病不醫是要吃苦的。」

一個馬來亞伯果然走上前去。

「你有什麼病？」

「肚子痛！」

「肚子脹，麥麥啊，睡不安，腰還會痛是不是？」

馬來亞伯點點頭。

「哎呀！老伯，很多人都是這樣的。這只要吃一點藥油，一眨眼工夫，肚子裏的風就會放出去，肚子空了就很會吃，體力就會恢復。現在，我給你一點藥油，不收你的錢。」

馬來亞伯喝了藥油之後，想跑開了。可是，賣藥老人阻止了他，問道：「老伯，等一下，剛才你說肚子痛，腰骨痛，現在覺得怎樣了？」

「已經好了，不痛了！」

「很好！」賣藥老人笑了。

接着，一個老婦人走上前去，說她身體無力，骨節酸痛。賣藥老人給她喝了藥油，她也說病已經好了。再接下去，就有更多的人走上前去，有的說齒痛，有的說膝蓋軟、肚子痛、氣喘等等。賣藥老人很慷慨，全都免費給了他們藥油。峇督越看越覺得奇怪，心裏暗自想道：「沒有人再比前面這個賣藥老人更本領，什麼病他都會醫。」

「各位先生，」賣藥老人又打開了話匣子：「剛才大家已經親眼看過，這種藥有治好百病的奇效，不管它是內症或是外傷。我等一下就要離開這裏了，要買請上前來。我願把藥奉送，不收各位一分錢，只要求大家把瓶子的價退還我，每個瓶子五角。請上前來，快來，我就要到別個地方去了。」

這時，人們爭先恐後地向他買藥。他對峇督說：「喂！孩子，幫忙我把藥拿給各位先生。不要忘記，藥是免費的，不過瓶子要五角錢，把錢放在這個銅盤裏。」

「這裏一瓶，喂！」大家都嚷着要買。峇督看見這許多人伸手叫他，向他拿藥，心裏有着說不出的快樂。

只一會兒工夫，賣藥老人便開始收拾東西了。廣大的人羣已經逐漸散去，最後只留下峇督在那兒。賣藥老人叫了一輛三輪車，把東西搬上車去，準備走了。峇督以哀求的眼光看着賣藥老人，不自覺地伸出了手。賣藥老人從褲袋裏取出了一瓶還未開蓋的藥油給他，同時對他說：「啊！這瓶給你，值一塊錢的。」

峇督滿懷高興地接了那瓶藥，心裏暗自說道：「這個老人真好！」

三輪車轉動了，峇督直立在那兒，目送着賣藥老人，一直到看不見為止。

這晚，峇督在夢中再碰見賣藥老人，看見他穿上國王的服裝，而且還佩了一把寶劍。後來又看見幾個如花似玉的公主，其中一個上前來和他嬉戲，用手摸弄他的鼻子。他把頭一翻，一覺醒來，看見一隻瘦瘦的母狗站在他的面前。

×

×

×

賣藥老人數他賣得的錢，整整是六十元。他把錢放進鐵櫃之後，便走到廳子裏叫他的第三個太太：「敏娜！」

敏娜從廚房裏走了出來。

「你再煮半火水桶藥油，」他吩咐敏娜說：「比上次多放一些糖，要放兩斤椰糖和半斤阿三爪哇，小心煮，不要煮得太酸。」

過了半個鐘頭，他到廚房去，火水桶裏的藥油正在嘩喇嘩喇起滾。他拿着杓子取了一點嘗嘗，說道：「可以了，味道很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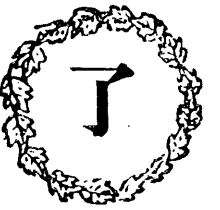
「敏娜，我們的藥現在真暢銷。」他坐在廚房裏的火水桶旁邊說：「我起初不過試一試，怎知竟有這麼大的效力。那白樹油本來就是驅風的，可以治肚脹、齒痛、頭暈和痕痒；阿三爪哇是開胃劑，能使人增進食慾；糖是調味的，它使人都喜歡喝這種藥。製這種藥並不難，不過要有人方法去賣，要會感動人。我們一定要編造出一些人人愛聽的故事。我沒有騙人，我的藥是免費的，只是瓶子一定要五角錢吧了。」

×

×

×

一天早上，當清道夫忙碌地清除垃圾和打掃溝渠時，在一座橋下發見了一具馬來孩子的屍首。這件事立即報告了警察當局，經過一番調查，斷定這是一個窮苦的馬來孩子的屍體，極有可能是餓死的。



居士

我是個新聞工作者，連年的夜生活，使我的身體日趨衰弱。有一天，在位朋友的宴會席上，我竟然昏倒了下去。後來經過醫生的診視，他斷定我有嚴重的心臟病和腦神經衰弱，叮囑我作一次長期的休養。於是，我便進了醫院，每天起居有定時，飲食也有定量，生活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

然而，我畢竟是個愛動的人，在醫院中還沒有任滿一個月，已經對這樣的生活感到不耐。其中最難受的，那便是天天寂寞無聊。妻雖時常來看我，但她是有職務的人，而且小孩和家務也還要她照料，當然不能整天來陪我。於是，每天除了護士小姐有定時來兩次之外，整天祇有自己的影子陪着，好像入了一個孤獨的世界。

這樣又過了半個月，有一天早晨，初昇的陽光照在綠得發光的草地上，我緩緩的走向那邊樹叢的小亭去。每天我在那小亭中做着健身操，但今天那裏却多了一個人，一個看起來頂多二十二、三歲的女郎。她穿着一身和草地一樣綠得發亮的長裙，但臉色的灰白也和西邊天角上的那塊形雲一樣，眼睛是憂鬱的，連嘴角也是憂鬱的，正倚在小亭的柱子上對着天空發楞。當我發現她時，她也驚醒來似的發現了我。我連忙向她道歉：「請原諒我，我沒有存心來打擾妳。」

「沒有關係，請進來吧！」她的聲音和她的人一樣年輕。

「不，我不過每天在這裏做我例行的健身操，那邊也可以做。」我準備退出來。

「你來這裏很久了嗎？」她似乎很奇怪地問我。

「是的，我來這裏將有一個半月了。」

「一個半月？你能受得了這樣的孤寂，竟會那樣久？」

「日子一久，倒也慣了。」我話顯然違反了我的本意，但當時我祇能這樣講。同時，我又問她：「妳才來了不久嗎？」

她點點頭：「三天，和你比起

來，的確還不久，但我却覺得已經够了。」

「忍耐一點吧，以暫時的寂寞易永久的健康，這總值得的。」

「我倒不怕寂寞。在這世界上，我已經過了二十多年了；即使出了院等着我的也還是寂寞。——可是，我覺得這裏的寂寞，比外面的還要可怕。」

「快不要這樣想！」我安慰她：「佛經上說：『一切唯心造』。如果我們能把寂寞看成爲一種靜的美，那我們還應該歌頌它。」

「我不想和你談哲學。但你是否想到，爲什麼有些人會把寂寞看成靜的美，有些人却仇恨寂寞。這種不同心情的產生，和外界事物的感應會毫無影響嗎？」

「我承認你的理由比我充足，但外界的感應是暫時的，所以我們要休養。要身體健康必先要有心理的健康，我們應該藉休養來恢復我們正常的心情。」

「你的說教，可以有資格當醫生。」她傲慢地斥責我，立刻走出了小亭。

我搖搖頭，對着這個世界。第二天，我又在小亭中遇到了她。她眼睛中的憂鬱依舊，但態度却隨和得多了。

「請原諒我昨天的失禮，」她說：「你當然可以看出我決不是有意要把你得罪。」

「請不要介意，這正是我們年青人的白。不過，我倒是由衷的希望，這類的的生活，能夠有助於你的健康。」

「謝謝你的好意！」她輕輕地嘆了口氣：「如果我增加健康能夠不增加人生的熬煎，我很樂意接受。」

「那是一定的。健康能增加我們對人生奮鬥的勇氣。」

「可是，在我說來，增加健康祇不過延長了苦難的忍受而已！」

「爲什麼妳要這樣悲觀呢？人生中的苦難，如果這是值得忍受的，我們就應該忍受；否則，我們就應該向它奮鬥，用我們的意志和智慧，反抗它，消滅它。」

她沉默了。眼睛裏忽然有一絲希望的光，但瞬息間又立刻消失了，再微微地嘆了一口氣，說：「你完全不了解我的實際狀況，不過，你的一番好心，我總是感激的。」

我猜想她一定在戀愛中遭受了挫折，否則，像她這樣年齡的人，不應該有那麼多哀愁。以後，我們仍常常見面，閒話些小說和詩歌。我發現她有極高的文學造詣，她能够背誦雪萊的整篇長詩，也能够指出莫泊桑和福祿拜爾創作方式上的不同點……在我對於文學有限的知識中，她簡直可以當我的指導者。我們每天閒談，感情的進步很快。但當我一詢及她的身世時，她却又立刻愁容滿面，打斷了她談話的興趣。一直到有一天，一個胖胖的中

年人來探望她以後，才讓我知道她憂鬱的由來。

她送走了那中年男子，我在半路上攔住她：「他是你的親戚？」

「不，是我的丈夫。」她聲音裏毫無感情。

「噢！原諒我，看起來他是一個忠實的人。」

「可是，我不希望我的愛，他有更多的女人愛他，我頂多祇要愛他三分之一就够了。」

「三分之一？這話是甚麼意思。」我困惑了。

「連我，他有三個妻子。」她的情緒非常激動。

「那末，妳是……」

「我是他的第三姨太太。」她開始需要用手絹了。

「妳怎會的呢？」但這句話我沒有問出來。她這樣一個聰明的人，竟當了男人的姨太太，這有誰能相信呢？

我竟想不出一句話來勸慰她。

當晚，她輕輕的走進了我的房間，我急忙坐起來，想扭亮電燈，但她止住了我：「如果你不討厭我，我願意在黑暗中和你談談。」

我請她在室內唯一的椅子上坐下。月光從窗簾中照進來，我第一次發現她經過化妝後的美麗。眼睛淌着光，小嘴上塗了口紅，左面臉上有一個小酒渦，這些增加了她的嫵媚。

我輕輕地咳了一下，竭力糾正我的不安的心情。

「你不是屢次打聽我的身世嗎？」她說，聲音很平靜：「現在我願意來告訴你。」

她說她從小是個孤女，靠一個表叔養大的。他對她很好，給她唸書。但當她在大學三年級時，一天表叔帶她去參加一個晚會，回家時忽然風雨交加，就在這夜，他用暴力姦污了她。於是，表叔變成了丈夫，即是白天來的那個胖子。她開始墜入了痛苦的深淵，曾經一度自殺過，結果沒有成功，而被送到了這裏。

她說着說着，漸漸開始哭泣，最後倒在我的床頭，甚至泣不成聲了。

我祇得儘可能的找尋一些話來勸慰她：「……人的生命中總不免有時會走岔路，妳現在還很年輕，來得及糾正妳的錯誤。現在已經不是從一而終的時代，妳可以離開他，一樣還可以找尋妳的新生……」

「是的，我一定要脫離他！」她帶着眼淚笑了，笑得那麼天真，那麼稚氣。

於是，她和我計劃着她和他脫離的步驟。她說：「要不是你的鼓勵，我還不會有這份勇氣呢！」

不過，要脫離不是簡單的事。她先給了他一封信，說明他必須離開他了。這封信由我替她起草的，我儘量避免一些足以刺激對方的詞句，我由衷希望此事能順利解決。

那時，我身體已經完全復原，醫生告訴我我可以出院了。可是，她一定要留我幫她完成她的離婚交涉。

我拒絕了醫生的建議，仍舊留在院裏。

她的離婚的交涉進行得很順利，那個胖子對她似乎也頗內疚，他對她說：「我已經對妳做了一樁錯

事，我將儘量為妳補償。」

僅經過短短的十餘天，交涉竟已成功。那天，他們在一位律師處簽署離婚字據，我被她邀往擔任唯一的証人。她打扮得非常的美麗，白色的旗袍，白色的手套，白色的半高跟鞋，在我面前轉了一個圈，笑着說：「你看我今天的裝束怎麼樣？」

「我第一次看到你這樣美，我也第一次看到女人能有這樣美！」

「我穿着白色的服裝，象徵我今天又可恢復了清白。」

我鼓着掌，為她未來的前途慶祝。

從律師那裏出來，她挽着我的手臂。

「不要就回醫院去，我今天興奮得很，你陪我在街頭走一圈好不好？」

我陪她走了一圈街，坐了一會咖啡室，又看了一場電影，一起在一家飯館吃晚飯。她要喝酒，我不願掃她的興，也陪她喝了一點，直到十點鐘才回醫院去。

在車中，她緊倚着我：「你今天高興嗎？」我首次聽到她的聲音帶有黏性。

「我慶祝妳從今天起找回了妳的幸福。」

「難道你不慶祝你自己？」

「啊！對了，我也要慶祝我自己已經恢復健康，我明天要出院了。」

「還有呢？」她仰着頭像個頑皮的孩子般問我。

「還有？」我開始覺得心跳，我不願正面回答這個問題。

「你有甚麼話，儘管說吧！」

她竟先鼓勵我了。

「我……」

「那末，讓我先說吧，我愛你！」

說句老實話，我老早已經覺察到我已暗中愛她了。可是，我的妻，我的孩子，那些人影立刻也在我的腦海中浮起來了。我記起佛經中的一句話：「弱水三千，吾祇取一瓢飲。」我竭力克制住自己那種放浪的念頭。

於是，我仍舊祇得虛偽地拒絕她：「這對妳仍是不公平，因為我一樣有了妻子，妳剛從一個沒有給妳充份的愛的男人處跑出來，決不能再鑽向這樣一個圈子裏去了。」

「我知道。可是，你和他不是同的。他用暴力強佔了我；而你，則是我自願對你的奉獻。」

「不，事實總是一樣，妳將來會發覺妳不該作這樣大的犧牲。」

「爲了愛，我願意。」

我嚥了一口口沫鎮壓住我的跳動的心：「愛是應該永久的，我祇希望能看到你有一個美滿的永久的愛。」

她坐了起來，用手掠她的頭髮：「有人說，男人祇有兩種：一種是壞蛋，一種是傻瓜，我總算這兩種都碰上了。」

我不願再爭辯，我要把我心頭的難過永遠關閉在心的深處，不讓她，也不讓任何人知道。

回到醫院，她頭也不回，負氣地逕回病室。我的心亂得很，在自己的病室中來回地轉着，最後我決定要今晚出院了。

插

譚

作

家

丘一丁 譯
Eddie Davis 作

人物：

雅爾：一位插譚作者。

海命：他的太太。

地點：臥室內。

時間：深夜三點鐘。

幕啓時，臥室內燈光半明半暗，海命正在一張雙人床上睡覺，雅爾由客廳進來，把海命喚醒，告訴她說：

雅爾（以下簡稱雅）：寶貝；妳聽聽我剛剛寫好的笑話——

「鍾士向太太說：『今天早上我打開藏衣室的門，有一隻蛾大叫。』鍾太太說：『那裏，蛾怎麼會叫？』鍾士說：『牠當然會，妳難道不會見過蛾叫嗎？』」

海命（以下簡稱海）：爲了這麼點小事，你就把我在深夜三點鐘吵醒！

雅：我如果不把它告訴妳，是睡不着的。

海：你告訴了我，我現在反而睡不着了！

雅：睡？講到睡，我倒有一段大插譚——

「有個傢伙去看醫生，說道：『醫生，我睡不着覺！』醫生說：『你在晚上每點鐘喝杯威士忌便好了。』那人說：『這樣就可以使我入睡嗎？』醫生說：『不，但它包可以使失眠成爲一種樂趣。』」這不是有趣之極嗎？

海：你再不讓我睡覺，我就要揍你了！

雅：對不起，甜心兒，這是我的家常便飯；而且，開玩笑在我家裏是通行無阻的。

海：不錯，留神你自己！

雅：連我媽媽嫁給爸爸也是爲了玩笑。且慢，我

對婚姻又有一段大插譚——

「一個青年向一位少女說：『達玲，嫁給我好嗎，我要妳，我需要妳管理家庭。』少女說：『爲什麼，你有一個完全愛我的心嗎？』青年說：『不是——有一個滿裝骯髒盤子的水盆。』」這一段怎麼樣，寶貝？

海：……太刺人耳朵！（她把燈光扭得幾乎要熄了。）

雅：啊，蜜糖，太黑暗了——妳看不到我的插譚。

海：慢點，有了——黑暗，啊，我又有一段了——

「一個小伙子和女朋友坐在黑暗之中，突然他看見一小點紅光在屋角裏閃爍，他抓起一本書向那紅光擲去，那女子便從此和他斷絕了往來——」

海：喂，蜜糖，妳快問我爲什麼？

雅：爲什麼？

海：結果，他發覺到那紅光原來是她父親的雪茄呀！

雅：好了，好了，去睡吧，我早已在拜黎先生的節目裏聽見過它了。

海：妳喜歡這段嗎？我還沒有把它寫到紙上，便給那傢伙偷去了。

雅：我相信你該去看看心理學醫生！

海：心理學學生？說到心理學醫生，我也有一段插譚——

「一個農夫去見一位心理學醫生：『醫生，我的孩子以爲他自己是頭母牛。一天到晚，在草地上吃草，晚上睡在牛欄裏。』醫生說：『把他叫來，我一定會治好他。』農夫道：

海：「好是好的，但是我們以後怎樣得到牛奶呢？」

雅：弗德先生早在十年前寫了這一段。

海：我剛寫好它……我還可以把它原書拿給妳看，這裏有一篇是由星期六晚報改編的：

「紳士說：『我到華盛頓去參加一羣國會議員的宴會，差一點就餓死了！』滑稽家說：『爲甚麼，國會議員沒有把食物依次傳遞嗎？』紳士答道：『國會議員永遠不通過任何事物的！』」

海：傑克真尼早在十五年前就寫過了。

雅：也罷，這一段又如何呢？妳聽過有五個子女的喜劇家嗎？

海：埃地干道在二十年前已寫過了。

雅：妳是有意說我偷襲插譚嗎？我雖取材別人的故事，但總經過一番修飾，把它變成嶄新的一股插譚，就例如這一段吧——

「甲向乙問：『豬有多少根毛？』乙回答說：『我不知道。』甲說：『你下次剃鬚時，數一數好了。』」現在且看我的修飾方法。

「甲向乙說：『猴子有多少根毛？』乙答說：『我不知道。』甲說：『你下次剃的時候，數一數好了。』」

海：喂！你看改得如何？

雅：把燈熄了，讓我好睡覺，明天早上我該去看醫生。

海：可憐的孩子，應該去看醫生。啊，提到醫生，我又有一段插譚——

「一個婦人去看醫生，她說：『我的兒子有十二歲，每天晚上睡覺之前，總要吸吮姆指

「我想不出方法阻止他，怎樣做才好呢？」
醫生說：「每晚睡覺之前，用藥酒擦他的姆指，這可以改正他的習慣。這樣做一個星期之後，再回來看我。」一星期後，婦人又來了。醫生問：「妳照我的吩咐做了嗎？」婦人說：「是的，我完全依照你的話去做了，每天晚上，我用藥酒擦他的姆指。」醫生說：「他吮吸姆指的習慣斷了嗎？」婦人說：「不！如今他每晚在床上總要喝一瓶啤酒和吃一箱餅乾！」
這真是大笑話——等一等——妳爲什麼該去看醫生？

海：好吧，如果你非要知道不可，我不久便要生
孩子了。
雅：孩子！關於孩子，我有成千成萬的插
譚——

「一個婦人有這麼多的孩子，所以當老鸛來送孩子的時候，牠不由煙突內放下，牠只站在屋頂上叫道：『快來把他接去。』可憐的父親——他有這麼多的孩子，致使他看見老鸛便發瘋了。」

海：所以，我也要發瘋了。
雅：在妳未發瘋之前，先聽這一段——

「一位婦人有十五個孩子，她要去參加廣播電台舉辦的生育競賽節目。但她的丈夫也說要去報名，他以爲他的妻子有資格參加，爲什麼自己不能？」

海：啊！請……
雅：太遲了！

「孩子睡覺前千萬不可餵他牛奶。因爲牛奶變成乳餅，乳餅變成牛脂，牛脂變做脂肪，脂肪化成糖質，糖質變成酒精……第二天孩子醒後便……。」

海：住口！住口！
雅：不能，寶貝，我的靈感正來！

「一個政治家的太太一胎生了三子，政治家叫道：『我要求重數。』」
海：我跪下請求你——

雅：不行，這是徒勞無益的。

「教師問小鍾妮：『妳爲什麼遲到？』鍾妮說：『我媽媽生了一個跳動的孩子。』教師說：『是男是女？』鍾妮說：『不知道，它還在不停跳動哩！』」

海：你再不停，我就回娘家去了！
雅：更好把妳媽媽叫來！

「父親甲說：『我的孩子只有一歲，可是他已經會切自己的牙齒了。』父親乙說：『那有什麼稀奇，所有一歲大的小孩都會切牙齒的。』父親甲說：『是用剃鬚刀切牙齒的嗎？』」

海：啊——（聲音拖長約數秒鐘）我現在才知道
你爲什麼要我生孩子。原來你是在存心作弄
我。

雅：不，我的意思是要建立一條大陣綫。

海：這是最後的侮辱，我不能再忍受了！（走下床來，穿上便服，走近藏衣室，把門打開）出來，赫曼！（赫曼走出）。

雅：這人是誰？

海：（憤憤地）我的情人：

雅：你的情人？

海：不錯。

雅：說到情人——

「從前有一次，一個情人和女友走進樹林中。——」（海倫拿起檯燈，向他頭上一擊，燈粉碎，全室黑暗，幕下。）

稿

約

● 凡以馬來亞爲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童話、遊記、雜感、隨筆、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皆所歡迎。如係翻譯，則請附寄原文。

●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 來稿須用稿紙繕寫清楚。

● 來稿務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信地址，以便連繫。至於筆名則聽便。

● 請附退稿郵票。

●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八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爲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預先聲明。

● 來稿請寄新加坡賢路五十三號 A 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The Chao Foon Press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P. O. Box 2034



散文兩章

· 王敬義 ·

(一) 信

在我的生活裏，信佔着一個重要的位置。幾乎每天我都有信發出去，也接到來信。收不到信的日子，我會有沮喪的感覺，所以綠衣人是我朝夕盼望見到的。當他將信遞給我時，我就快樂而且感動。信帶給我的溫暖遠比與人相處時所獲得的要多，至少我的感受如此。

在所有來信中，家信最可貴了。雖然家信中提及的不過是日常生活的瑣事，但就是那些瑣事，也儘够令我咀嚼、品味。我會想到我是一個有家人的人，我是我的家人們所掛念的，我與他們雖是遠離着，實際上仍是緊緊的偎依着。因此，我就有了忍受更多苦難的勇氣，覺得自己的犧牲與努力不是沒有意義的。

朋友的來信可以排除寂寞，尤其是從遙遠的異邦的來信，它告訴我另一個天地的生活。我愛按照信封上郵戳的日期，推斷它的行程，而羨慕

這小小的信封已有過的長途旅行。

我保留着所有的來信，已有六、七年了。我這樣做是很自然的，因為我不忍心丟掉，它們遂得保存下來，但它們已變成我的負擔，每次搬家，我總不免要為它們費一些力氣；而保存它們不使它們受潮、腐爛，也是一件看似簡單但頗費心的工作。螞蟻、蟑螂又愛挑在它們中間做窩，繁殖第二代，清理這些舊信有時真令我疲於奔命，而所收效果並不大。這樣，我只有忍痛的將部份蛀壞的信件拋棄。即使如此，我的存信的重還是洋洋大觀，幾隻抽斗滿得抽不出來不說，衣箱中也被它們佔去不少地位。在婚前我寫給我妻的情書，她一封不遺的妥善存着，婚後帶過來，却變成我財產的一部份了。

好像某些人對於錢特別胃口大，我對於信亦然。舊信雖已堆積成「患」，但並不會因此對信失去脾胃。如果一封應該寄到的信沒有寄到，我會一連數日神思恍惚。而且，明知不見得會有信來，也還要癡癡的守在門口等郵差，凡此種種，都足以說明我是怎樣一個喜愛信的人。

給我快樂最大的信是突如其來的信。有一次我寄一篇稿到某報去，好久不見刊出，去信查問，方知不會寄到。可是，後來該報編者忽然寄了信來，說該稿已於某月某日刊出，並且附寄來稿費通知單，使我驚喜萬分。如果不是有郵寄的方便，像這種失而復得的快樂怕要打折扣了。

此外，我以為越是封口嚴密的信，越能令人珍視。它有一種神秘意味，不知封在裏面的是好還是壞的消息。拆信的往手往會有輕微的顫抖，這也是人生可貴的經驗之一。敞口的信，便不會有這種刺激了。嚴格的說，敞口的信不能算信，它只是一份通知單，我對它是沒有感情的。

(二) 快樂

快樂不是別人能給你的；快樂是自己找來的。別人給了你快樂隨時可以收回去，你找來的快

樂却永遠駐在你心底。

真正的快樂太少了，真正懂得珍惜快樂的人也不多。往昔我們快樂的時刻我們並不知道，待以後追憶才發現那些時刻的可貴。譬如人長大了要談戀愛，戀愛時的快樂雖是混塗了痛苦的，但誰能輕易忘却那一段經歷呢？而那一段經歷很可能在你以後遭遇艱難困苦時給你勇氣與鼓勵。你將會覺得人生雖苦，但你也嘗過了一滴蜜，記得住那蜜的甜，而你的人生因此並不是完全的沒有價值。

一連陰雨好久，忽然出了太陽，誰都會有短暫的快樂的感覺。失去健康再獲得它的，從他蒼白的笑裏可以看到快樂是甚麼。久別重逢，情感激動時滿在眼眶裏的淚水，也是真正快樂的徵象。

快樂是不可強求；你只可以等待它、尋找它。科學研究與潛心閱讀都能尋到快樂。靜夜裏鋼琴的聲音常能給人快樂的夢境。春天綠透了楊柳的柔嫩枝條，會安置一個希望在你心頭——隨便你希望甚麼，就是快樂也好。春天放縱你，可是你一年一次。

我不是一個快樂的人，但快樂來找我時我決不放棄。儘管我抓它不住，鎖它不住，我要一遍一遍的咀嚼它。同時我恨別人如此輕視快樂或者如此容易快樂。有的人從來不見他微笑，而當他哈哈大笑就會將快樂嚇跑。有的人整天嘻笑顏開，却塑成了一付臉譜。我也遇到過容易快樂的人，這種人的快樂是從別人的讚美獲得。一個人如果時時時刻刻努力去博取別人人口頭讚美而藉此快樂，也許這便是獲得快樂的捷徑了。

一個人一生能夠覺得自己所作所為都無愧於心，他一定可以維持快樂的心境。能夠幫助別人，更是一種快樂，所以童子軍守則裏有「日行一善」那一條，雖然童子軍還不一定能體會它的真意。能不嫉妒他人的好運與成就，也可以算是快樂，當然有人會指責這是沒有出息的快樂，但那快樂是你自己找來的，因此，指責儘管由他指責，你的快樂他並不能搶去。



魯 莽

「幫悶！幫悶！」是誰焦急的搖撼着我的胳膊，沙啞的說。

「阿巴嗎尖？」我點亮了油燈，急不及待地問。

「有人偷摘紅毛丹！」阿山從席底掣出光影森森的巴冷刀，遞一把給我，低聲說：「在靠河的墳場那邊。」

我們都打起精神來，立刻分途出發——阿山向南走，然後折東到河邊；我則向北走，然後折東和他會合。

我燃上一枝煙，在濃密的草地上行走。夜，峭楞楞的，天邊還漂浮着一片片灰暗的陰雲。果園，像死屍般僵寂着，充滿了恐懼的空虛、岑寂。啊！多麼荒涼，這夜神統治下的果園！

我盡量抑制住恐懼的侵襲，手中握緊巴冷刀，挺起胸膛，雄赳赳的巡邏着，儼然像那守夜的哨兵。

走到河畔，在坍塌了的殘籬邊，阿山有如幽靈一般的站立着，嘴上則抽着「魯過」草。

「發現了甚麼沒有？」我輕抽了一口氣。

「真怪，甚麼都沒有。」阿山顯然有點失望。

銀白色的小河，橫臥在我們身邊。我悵悵的扔掉煙蒂，催他回去。

他似乎仍不放心，睜大眼睛向陰暗的地方再巡視一遍。然而，沒有發現甚麼，連一個鬼影也沒有，只有無邊的死寂。

我惶惑了。

這座紅毛丹園佔地六依葛，靠近荒野，分爲東西兩部：東部靠近河流，土地肥沃，種植的都是好品種。西部是陡坡，土質較差，除掉紅毛丹外，還有葡萄散、山竹、尖必阿等，而且都是老樹。據說：在去年，園主老亞稽曾損失了好幾百塊錢，就是靠河那一帶的紅毛丹被人光顧了。但，這一回，老亞稽準會裂開殘缺的牙齒，感激的多說幾聲「端阿拉實鴨多隆」。看！那毛擦擦的紅毛丹，沉甸甸的壓彎了枝幹，肥大飽滿，誰敢保證今年不豐收？

這時，我們又回到了草寮。

「阿山，老亞稽可要賺大錢了。」我搭訕的說。

「那可說不定。不過，老亞稽可能行了好運，端阿拉實有眼，這幾天沒有下雨。」

「是的，紅毛丹成熟時，最害怕下雨；一遇到雨，便會自動脫落下來，損失很大。」我說。

我躺在臨時搭成的板架上，眼皮又沉重的往下低垂，真熬持不住。

了……

朦朧中，我又被阿山叫醒了。他說河邊的樹葉又沙沙的响。

我豎起耳朵聽了一陣，果然有沙沙的响，是樹葉搖動磨擦的聲音。可是，夜已深沉，沒有風，那自然是賊了。

我們再掣出巴冷刀，急遽的向河邊趕去，然而，又失望的回來。而且，半小時後，沙沙的聲音又响起，但我們仍然不會發現甚麼。

於是，我連想到鬼。是的，靠河那一帶以前可能是一個荒蕪的墳場，我忍不住向阿山詢問。

阿山是生於斯，長於斯，對甘榜裏的情形比誰都明瞭。他坦白告訴我：靠河那一帶以前的確是墳場，有一個時期，老彭古魯會派人挖掘，但得不到甚麼結果，大概是年代遼遠，腐化盡了吧？這是戰前的事。戰後，老彭古魯死了，人們經過一場殘酷的戰爭，早把這事遺忘掉，再也沒有人談起。

「是不是鬼呢？」我的腦海裏產生了這個念頭，對阿山說。

「漢都？」一種惶惑籠罩着阿山的臉。

河畔，不時發出沙沙的响聲。我恍惚看見許多面目猙獰的鬼怪，

正在恣意的歡笑，啖着甜美的紅毛丹。

我們忘記了疲憊，也忘記了睡意，在恐懼的黑夜裏，一直相對呆坐着。

天亮了，我們再巡視一回，在樹底下發現了許多零亂的果殼。

我原は無鬼論者，但這時也相信有鬼了。回到甘榜，我把昨夜的情形，一五一十的告訴老亞稽。

老亞稽皺了皺眉頭，問：「阿山沒告訴你？」

「阿山說是『漢都』。」

「漢都？」老亞稽笑了，拍拍我的肩膀說：「今晚烤『沙爹』吃！」

我忽然明白了，想起兩種可惡的「賊」。

第一種是半空而來的大蝙蝠。當紅毛丹成熟的時候，大蝙蝠便開始活動了。牠們的牙齒可真利害，咬去果殼，連肉帶核的嚙嚼，宛如風捲殘雲，一夜工夫，地上便零亂的散滿果殼，是園主的大敵人。

另一種是偷偷摸摸的果子狸，閩語俗叫毛鬆，形狀如貓，肉味甜美，但要靠近山林或蕪蕪的郊野才有。

根據昨夜的情形，我已明白，一定是大蝙蝠無疑。於是，恐懼對我已失去效用，我的心裏有一陣激動的喜悅。

當我看着老亞稽拂拭他的獵槍，又記起童年跟他狩獵的景象，和香噴噴的蝙蝠肉。是的，在死寂的果園，狩獵是有趣的插曲；而昨夜疑神疑鬼的一幕，也可算是我們守夜的一幕滑稽戲。



第一株椰樹



· 奇文 ·

一株瘦長的椰樹，高高地挺立在原野上，不只是象徵着熱帶的風光，還是熱帶的一種富源。因為，椰樹的本身沒有一寸無用，它的幹可以鋪橋，它的枝可作燃料，它的葉可資編織日用品，它的花可釀酒，它的液可以解渴，它的果肉可生食或榨油，它的果皮可搓繩，可說是熱帶植物中最多價值的一種。

我們居住在南洋地方，日常的生活，真是和椰樹太過密切，所以，還有一篇講述椰樹的怪誕神話。

很古很古的時候，日惹蘇丹出征暹羅大勝，擄獲了一個很會烹飪的女廚子。她所烹調的菜餚，味道很美，國中最巧的廚子都不能和她相比。因此，日惹蘇丹也以她的烹調為榮，時常歡譁鄰國的貴賓，藉以向他們炫耀一番。那些貴賓嘗過之後，也皆交相稱讚，並且派人前來向她求教，希望學習她的烹調方法。結果，他們雖用同樣的法子來調製，但總沒有她製的那樣味美，這真使他們莫明其中的奧秘。

有一天，這女廚子正在烹煮食物的時候，有個大臣暗中躲在廚房外面，偷偷探首窗內，想看看她到底有什麼秘訣，結果被他識破機關，原來她擠出一些自己的乳汁，摻入菜中去調味。

日惹蘇丹得知此情，極為震怒，立把這女廚子判處死刑。許多嘗過她烹調的人，雖都為她求免一死，但絲毫沒有效力，她的命運就註定是這

樣悲慘的了。

這女廚子的丈夫已失散，只有一個兩歲大的兒子在她身邊。在她來說，她對死是一無所懼，但她拋不下她的兒子。於是，她便虔誠地默默祈求上蒼，使她死後變成一件對她的兒子很有用處的東西。

當這女廚子死了，有個好心的人，把她的屍體埋在一處深林中。不久，在她的墳地上面，忽然長出一株小樹來，那瘦長的樹幹，不斷地向上升、向上升，不蔓不枝，只有樹梢有幾片好像羽毛的葉，結滿了纍纍的果子。啊！這便是世界上第一株椰樹。

仁慈的上蒼，萬能的真主，使這女廚子如願以償，她變成了一株這麼有用的椰樹來：

剖開了椰子，裏面裝滿清甜的液汁，可以給她的兒子和後代子孫做飲料。今天，有些人可不是用椰水來解渴？此外，還有一塊椰肉，把椰肉磨碎，便可榨出那潔白似乳的漿來，這是熱帶食品中不可缺少的東西。傳說這便是她所留下的乳汁，使她的兒子在她死後還可吃到一些用乳汁調製的食品。椰漿還可以煮成椰油，用以煎炒食品，或作燃料。

椰肉以外，便是一層堅實的椰殼，這是那女廚子的頭顱。你看那椰殼上面還有三個小洞，兩個是她的眼睛，一個便是她的口。椰殼也有好多用處，她的兒子也許可以用它來取水沖涼，或拿

它來盛放東西。外面的一層便是椰棕，它可以搓成繩索，可以製成刷子和掃帚，給她的兒子做各種用途。

椰葉也有用處：幼嫩的可以拿來包米煮飯，好像粽子一樣，給她的兒子充飢；還可做節日的一種飾物，掛在窗外和門上，用以驅除兇神惡鬼。老了的可以編成籬笆，也可以編製成扎，用以蓋造屋頂。

椰樹的幹很堅實，是一種很耐用的木材，可以用來蓋造屋宇和橋樑。

椰樹的枝，可以作燃料，給她的兒子生火煮食。

椰樹的花，可以拿來釀酒，供她的兒子自飲，或作宴請賓客之用。

這女廚子死後，便變成了第一株椰樹，給她的兒子和後代子孫享用無窮。

啊！這是多麼偉大的母愛，又怎不叫人感泣呢？

現在，熱帶的平原上、河畔、海濱，到處長滿了這身材瘦長、頭戴亂髮、時時在招手的椰樹，便都是那女廚子的化身。每當夜幕低垂、滿天星斗的時候，她還迎風唱着臨死之前為她兒子所譜成的一首催眠曲：

孩子，閉上你的眼兒，

睡吧，快快睡吧！

我已做完我的工作，

你也玩了一整天。

× ×

白天消逝，黑夜來臨，

親愛的孩子，

躺在我的懷中，

乖乖地睡吧！

「頭貢」的議思可不

· 生 方 ·

在馬來亞，有一種巫師，是專在鬼身上做工夫的人。據說，他們可以隨意役使鬼魂去作亂，或替一些中了邪術的人解魔，還能够醫治一些奇難雜症，這就是通常所謂的「貢頭」。

究竟爲什麼叫做「貢頭」呢？

對於這一名詞的淵源，考查起來並不容易。不過，我們却能够肯定地相信，它不是馬來語，也不是暹羅語。可是，使人感到奇怪的，所有做「貢頭」的巫師，不是馬來人，便是暹羅人。據一些語文學家的研究，「貢頭」一詞，可能源出於巴黎文「Svatamatra Gatha」，此詞的直譯應爲「唸咒語」，但其最末一字「Gatha」却是「貢頭」一詞的對音。然而，現今此詞的意義，已由「咒語」轉變爲「法術」了。所以，一般都認爲：「貢頭」的源流，已有一千多年的歷史。

巫師製造的「貢頭」有好多種，現只舉其數種最普通的，分述於下：

有種「貢頭」是避災的，不論是單身遠行、出海捕魚、防人暗算，都可以到精通「貢頭」的巫師家去請求施法。據一些親身嘗試過的人說，此種「貢頭」可以刀槍不入，入水也不怕鱷魚來吞噬。究竟是眞實，那就不得而知。中國有句古話：「信者則有，不信者則無」。由此可見，信與不信，都是憑自己主觀決定的。

說到馬來人用「貢頭」治病，

其實就是禳邪的一種。有一次，我曾看過這種情形：有個老年人中了別人的「貢頭」，腹痛難當，請了巫師來禳解。只見那巫師在病人身旁大唸咒語，並叫那家的人搗米。米搗好了，巫師即一邊將粉在手裏搓捏，一邊大聲地唸符咒。唸了一會，便把手中所搓捏的粉餅，貼在病人的肚皮上。病人一貼上粉餅，「啊」的一聲，就癱瘓在床上，如死了一般。那巫師見時機已成熟，便輕輕地將那塊粉餅揭開來，原來粉餅上綴滿了小鐵釘、細針、荆棘等。這樣，「貢頭」出來了，病人也就好了。

還有一種所謂「牛皮貢」，情形是這樣的：巫師先備就一張牛皮，作法時坐在牛皮上面，雙手合十，口唸符咒。不一會，巫師便把這張牛皮向空中吹放出去，只要一接觸到心目中的對象，他就中了「貢頭」。據一些人說：凡是中了這種「貢頭」而死的人，在舉行火葬時，那塊牛皮接觸過的部份却不能焚化。假如有人能吃到這塊肉，就可以避免一切邪惡，永遠不怕「牛皮貢」的陷害。因此，遇到有因中了「牛皮貢」的死者，就有人向他的親屬出高價來購買這塊不能焚化的肉，這也是不可思議的。

在一般青年人的心目中，「貢頭」的最大功用，不是在避災、治病，而是在求愛。他們用來達到這個願望的「貢頭」，就是衆所皆知的迷油。據說巫師在製造迷油之前

，必需先找到一個剛死不久的女屍來應用，最好是才死一天的孕婦，其次是遭到橫禍而慘死的女人。當巫師找到了這樣的女屍之後，便先將八張符籙放在棺前，然後自己坐在符籙的中央，口中喃喃唸着咒語，隨即把死屍拉出棺材外，用蠟燭焚燒她的下頷，大約半點鐘光景，有一種腥臭的油流下，用玻璃瓶接住，拿回去咒煉一番，便成爲威力無朋的迷油了。

以上雖是如是我聞的馬來「貢頭」術，但是否眞正靈驗，却不得而知其詳。總之，「貢頭」在馬來亞，幾乎誰都認爲有不可思議的神奇。



→ 製造「貢頭」的巫師

當代畫聖張大千

釣·叟·

在當代的藝林中，張大千是被公認為最偉大的畫家。他的作品，不論在國內和國外，都受到鑑賞家所推崇。由於他的輝煌成就，一九五六年，在世界美術金像獎，也就為他所獲得。中國畫家在世界畫壇上得到這種殊榮的，他是第一人，自然值得驕傲！

正是中國政治史上發生戊戌變的那一年，大千出生於四川內江。他的母親曾氏，諱益，字友貞，是有名的女畫家。他自幼即從母親習畫，年方十三，已能繪作花鳥山水人物，有一「神童」之稱。及弱冠時，就離家出外遊歷，足跡遍東西南北，把大自然種種新奇景色，盡收眼底。後來，他在敦煌石室找到了中國藝術的寶藏，流連觀賞而不捨，竟在黃沙漠漠中住上二年零七個月，摹下二百多件五代的壁畫。當他滿載離去之日，鬚髮大半斑白，由此可見他用功之專，真不知耗去幾許心血？

大千在繪事上有此高深造詣，也會受到李瑞清（梅庵，即清道人）、曾熙（農髯）兩位大師



之賜。李、曾是有數的書畫名家，而且收藏極富，更精於鑑別之學。他拜在會、李門下，得以觀摩到前人的古本名蹟，蒙益非淺。今日，他之所以能以鑑別及收藏雄世，實由於那時奠定的基礎。

早歲，大千留學日本歸來，爲了戀愛失敗，曾在松江定禪寺削髮出家，作了一百天的和尚。他現今所用的大千這個名字，就是當時受剃度的法名。那兒的方丈逸琳大師，也是一位書畫名家，大千的風格，或多或少受過他的影響。一九五六年的夏天，大千應法國政府之邀，曾往巴黎舉行個人藝術展覽，畢加索特親臨參觀。其後，大千又到畢加索的寓所去回拜，看到畢加索輕易不肯示人的百餘幅畫作。這兩位當代的

東西大畫家，作了一次歷史性的會見，迄今傳爲佳話。

大千近年卜居南美的巴西，客歲突然染了目疾，視覺減退，不得不到日本就醫，暫停繪畫，專心靜養。幸而吉人天相，未幾即愈，現又能執筆作畫了。

大千待人和善可親，沒有名士的架子。他精於飲食之好，常親自下廚烹飪，招宴友朋，共快孕頤。平日他喜歡穿着舊式藍綢大褂，配起他那少年時代就留蓄的長鬚，看起來是那麽飄逸。抗戰時期，他爲了逃出日人魔掌，忍痛割去羊髯，對於他，這大概是件值得痛心的事。

據說，大千今天所收藏的名蹟百畫，幾爲海內第一。可是，論到錢財，他却是一「兩袖清風」的。故嘗有人戲之云：「富可敵國，貧無立錐」。因他四十年來心血所聚，都在前賢零縑斷簡間，無怪他的藏畫冠海內，同時又怎能不「貧無立錐」呢？

讀者·作者·編者

本刊出版以來，幸蒙讀者和作者的大力支持，得以在黃色文化的逆流中站定脚跟，長期不倒，這是我們要衷心感謝的。

現在，爲了酬答讀者和作者的愛護之情，本刊計劃大加革新，自下期起，從形式以至內容，都將有一番改變。但也有一點是毫不改變的，那就是仍將繼續做到「滿足讀者需要，珍惜作者心血。」換句話說，我們絕對尊重讀者和作者，起初這樣，現在這樣，將來也這樣。

因爲我們尊重讀者，所以選稿必精，凡是粗製濫造的作品，絕不讓其浪費篇幅。我們也請讀者時常來信，對此提供建設性的意見，以期臻於完善之境。

因爲我們尊重作者，所以決不濫用編輯權，把來稿隨意拋棄或擱置。所謂「公開園地」，在別種刊物也許是有口無心的照例說說，我們却十足兌現。不過必須說明：來稿有時會發表得稍遲，那並不是我們的疏忽。我們像廚子一樣，在做一席菜時，既不能將翅鮑鮑壯連續而出，也不能把青菜豆腐相繼端上，而應該要濃淡調協，配合得當，把手頭的材料，整理到使管者滿意爲止。倘作者明乎此，相信不會見責了！



隨着新年的到來，許多作家都有新著脫稿，如方北方之「思想請假的人」（小說集）、杏影之「書與人」（散文集）、苗芒之「銅鑼聲中」（散文集）、連士升之「名山勝水」（遊記）、李星可之「快艇」（多幕劇）、瑪戈之「南洋之美」（藝術論文選）、潘重規之「紅樓夢新解」，或已出版，或已付印，馬華文壇頗呈一片新氣象。

新加坡將於下月舉辦一個藝術節，暫定一連七天，以介紹各族的音樂、舞蹈與戲劇。在節期中，每日特在數個地點演出各種節目。由藝術協會主持；各有關團體協助之。

美國金門合唱團一行五人，於巡迴世界演唱途中，在上月蒞臨星馬各地，曾作多場演唱，其節目多為膾炙人口的黑人民歌、美國民歌和流行歌曲，所到之處，備受歡迎。

名畫家林德銘，近在吉隆坡舉行一個個展，計展出作品二百餘幀，包括翎毛、花卉、蔬果、蟲魚，尤其畫雞更為出色，毛羽飛騰，神態欲活，觀衆莫不熱烈讚賞。

馬來亞廣播電台，為使音樂創作大眾化，特舉辦「馬來歌曲創作比賽」，包括：（A）傳統色彩的曲調；（B）流行曲；（C）進行曲。每項獎金為冠軍一百元，亞軍五十元，季军廿五元。

香 港

左派作家杜寧（原名吳仰峯），近因不耐紅色報紙編輯部的束縛，毅然舉行一次記者招待會，宣布轉向自由文化陣營。目前，杜寧已被新華電影公司聘為副導演。

一塊六百多年前的南宋石碑，在九龍調景嶺東海岸的叢林中給發

現。碑上文字尚可辨認，經過專家考証，得知立碑處即當年南宋末代帝王避難的居所。港府對此相當重視，該處或將闢為歷史名勝，以供遊客登臨憑弔。

故何東爵士的藏書，正由港府予以展出。此批藏書，共計八十四幅，如一八三零年以後的澳門、鴉片戰爭以前的外商洋行、一八四五年的上海灘、一八五五年的香港等，都是不可多得的歷史畫面。

中國大陸

大陸各地的出版社，根據中共中央文化部的指示，對一九五八年出版的圖書，正在進行一次大檢查。據北京出版的「讀書」半月刊透露：這次檢查圖書質量，唯一的標準是政治思想。因此，一些較有分量的學術著作和藝術價值的文藝作品，與現實政治無關，或稍有不利的，勢將全部打入冷宮。

名學者陳寅恪、劉大杰、錢鐘書等，最近都遭受到激烈的攻擊。他們的學術觀點與治學方法，還有某些著作，全被目為「資產階級的典型」，這也是中共一貫所採用打擊學術思想自由發展的作風。

根據京劇「羣英會」改編的「赤壁之戰」，已在北京試演一次。它和舊劇本不同之處，是把曹操的臉譜改為白中露紅，否定他的奸詐，表現他在軍事、政治和文學方面的才能。其次，把東吳的張昭塑造成主降派代表人物，周瑜則是主戰派，並強調這兩派之間的鬥爭。

上海市電影工作人員，已有二百七十人簽具「決心書」，表示服從分配調遣。這些人中，包括名演員舒適、陶金、劉瓊、顧也魯等。他們將被分派在邊遠省份，參加勞動鍛鍊。

大陸音樂界，決定要在理論創作上放出「衛星」，迎接今年「國慶」十周年。現在各地區和音樂單位，都制訂了「衛星」規劃。不過最近出版的十一號「人民音樂」月刊報導說：有的人對「衛星」有神秘感覺，特別是對音樂上怎樣表現共產主義思想、情感、音樂上怎樣才算革命現實主義，和革命浪漫主義的結合等問題，弄得玄乎其玄，以為「衛星」是高高不可攀的。

馬來亞出版印務公司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承印

書報什誌 • 各種簿冊
工作優良 • 價格低廉
交貨迅速 • 服務週到



各界商翁賜顧請洽

吉隆坡古路律廣東會館大廈二〇三室

電話：八九九〇二

Rm. 203, No. 44, PUDU ROAD,

KUALA LUMPUR.

Telephone: 89902

吉隆坡八打莽再也二〇一路十三號

電話：五九五八〇

No. 13, ROAD 201, PETALING JAYA.

KUALA LUMPUR.

Telephone: 59580